

2023 年吐鲁番市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预算草案报告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开情况说明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草案报告

关于 2022 年吐鲁番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吐鲁番市财政局

2023 年 2 月

吐鲁番市第二届
人大三次会议文件

关于 2022 年吐鲁番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吐鲁番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上

吐鲁番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 2022 年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报告，请予以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2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三次、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吐鲁番市人大二届一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

算，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社会稳定、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年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支出保障有力，综合调控成效明显，为全市社会稳定和发展提供了坚强的财力保障。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 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1. 收支完成情况

全口径财政收入 10115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1.3%，同比增收 164075 万元，增长 19.4%。

地方财政收入 6866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同比增收 77251 万元，增长 12.7%；上划中央四税收入 297273 万元，同比增收 79802 万元，增长 36.7%；上划自治区收入 27603 万元，同比增收 7025 万元，增长 34.1%。

地方财政支出 1417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34%，同比减支 20081 万元，下降 1.4%。

2.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91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同比增收 76800 万元，按自然口径计算增长 14.99%，扣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后增长 18.9%。其中：税收收入 3682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同比增收 59971 万元，按自然口径计算增长 19.5%，扣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后增长 25.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2.5%；非税收入 220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3%，同比增收 16829 万元，增长 8.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7.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8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27.4%，

同比增支 68427 万元，增长 6.1%。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13261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918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7979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15000 万元，调入资金 2969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63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7825 万元。支出总计 12854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8543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6779 万元，上解支出 15624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465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40730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7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1%，同比增收 451 万元，增长 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92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4%，同比减支 88508 万元，下降 27.9%。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26891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750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4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04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5771 万元。支出总计 262906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9221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5988 万元，调出资金 27697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6010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吐鲁番市 2022 年国有企业 43 户，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资产总额合计 2479337 万元，负债总额合计 155697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922360 万元；利润总额-6442 万元，净利润合计-6487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780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 278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0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35 万元，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75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3993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78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181 万元。支出总计 231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000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1683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21002 万元，同比增收 10509 万元，增长 4.99%。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164079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2977 万元，利息收入 1926 万元，其他收入 2020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83429 万元，同比增支 10122 万元，增长 5.84%。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409386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2100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94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72442 万元。支出总计 190328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83429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6899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219058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2%，同比增收 7257 万元，增长 33.7%。其中：税收收入 3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同比增收 847 万元，增长 33.7%，占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11.66%；非税收入 25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同比增收 6410 万元，增长 33.7%，占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8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同比增支 50203 万元，增长 31.8%。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2317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79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692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800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106356 万元，调入资金 2539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63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462 万元。支出总计 2223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7874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999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465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9370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5%，同比增收 1397 万元，增长 84.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1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7.7%，同比增支 5998 万元，增长 528.5%。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1106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0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12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6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509 万元。支出总计 976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133 万元，调出资金 2539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1397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吐鲁番市本级 2022 年国有企业 4 户，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资产总额 481781 万元，负债总额 32389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7883 万元，利润总额-1864 万元，净利润-1864 万元。

根据企业经营情况，2022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均为零。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32546 万元，同比增收 13050 万元，增长 10.92%。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9603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4358 万元，利息收入 1300 万元，其他收入 857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5108 万元，同比增支 4534 万元，增长 4.5%。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总计 246560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3254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04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04971 万元。支出总计 112007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5108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6899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134553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三）政府债务情况

1. 政府债务限额基本情况

2022 年，吐鲁番市政府债务限额 2220428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93792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282508 万元）。其中：

高昌区政府债务限额 865803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29699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68808 万元）；

鄯善县政府债务限额 722857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341605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81252 万元）；

托克逊县政府债务限额 563162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24371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19448 万元）；

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68606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55606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000 万元）。

2. 新增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2 年，自治区下达吐鲁番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64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64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00000 万元）。其中：

高昌区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92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42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0000 万元）；

托克逊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660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2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44000 万元）；

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6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6000 万元）。

（四）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围绕市委安排部署的重点工作，强化政府财政保障能力，充分发挥财政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中的“杠杆”作用。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要求，坚持底线思维，强化收支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严格实施财政监管，持续推进财政改革，助力实现经济更高质量的发展。

1. 激发市场活力，抓好组织收入。一是紧抓国家、自治区及吐鲁番市出台推进经济稳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机遇，及时研究细化提出具体工作措施，纳入吐鲁番市推进稳经济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涉及财政 6 方面 6 条措施。**二是**用好用准用活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深入落实留抵退税政策，强化制度、退付、库款三重保障，进一步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已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地方 23698 万元，1290 家企业享受优惠政策，为吐鲁番市助企纾困，稳定发展预期，支持经济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三是**坚持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加强税收和各项非税收入征管，各级财税及相关部门持续做好税收和非税收入的跟踪管理，尤其密切关注资源类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对税收的影响，定期研判财政收入形势，做到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坚决防止和纠正征收“过头税”、违规揽税、虚增收入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财政收入质优量稳可

持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9189 万元，按自然口径计算增长 14.99%；其中：税收收入 368214 万元，增长 19.5%；非税收入 220975 万元，增长 8.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位列全疆第四。**四是**盘活存量资源资产。积极清理盘活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快速处置低效可利用资产，依法合规推动非税收入增收。收回结转结余两年及以上存量资金 5093 万元；运用金融政策扩大有效投资机遇，将农发行盘活存量资产作为重中之重，最大限度地予以盘活，增加可用财力。全市审批项目 6 个，审批金额 290340 万元，投放金额 264774 万元。**五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进一步加强上级资金的争取，用于疫情防控、基层财力保障等方面。全年争取上级补助收入 579794 万元，增加 66444 万元，同比增长 12%。

2. 持续化解风险，防范系统性风险的形成。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采取有力有效措施，抓实各类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一是**坚持把在国务院审定批准、财政部、财政厅下达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内，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作为各级政府举债的唯一合法途径，杜绝其他违法违规举债。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综合考虑经济发展需要和财力可能，合理控制债务余额的规模和增长速度，确保全市和各区县债务风险等级只降不升。全年未发生新增违规举债等重大风险事件，预计全市债务率下降 20%。积极稳妥化解每年度隐性债务。严格落实“谁举债、谁负责”的债务风险防控和债务化解主体责任，在年度预算中，足额安排法定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隐性债务化解资金及 PPP 项目承诺的政府支出责任，将偿债资金作为刚性支出；严格要求专项债券项目单位落实偿债资金来源，认真履行偿还本息责任，确保到期本息按期归还。全年圆满完成法定债务还本付息和隐性债务化解。**二是**围绕做好

2022 年基层“三保”工作要求，从加强预算管理、严格县级“三保”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强化县级“三保”预算执行约束等方面着手，坚持国家标准“三保”支出优先的原则，在所属区县开展了 2022 年“三保”预算自审自核的基础上，全覆盖式对 2022 年“三保”预算编制、保障标准和范围等内容进行重点复核，确保县级“三保”预算逐项足额编列，不留硬缺口。全年“三保”执行支出 506341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132908 万元，“保工资”支出 357873 万元，“保运转”支出 1556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机关事业单位有序运转。**三是**依托财政部地方财政运行监测系统，按月对 3 个区县财政收支形势、“三保”预算执行、财政暂付性款项管理等情况进行跟踪监测，实时分析研判区县财政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提示预警，全年基层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3. 增进民生福祉，实现发展为了人民。各级财政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加大民生支出投入力度，着力补齐就业、教育、卫生医疗、社保等公共服务领域短板，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一是**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安排资金 54853 万元，最大程度保护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尽早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二是**加大三农投入，投入资金 112214 万元，用于农业主要作物的生产、瓜菜畜牧的提质增效和壮大特色产业，推进农田水利建设，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村级公益事业、林业改革发展等方面支出。**三是**重点保障教育支出，投入资金 222762 万元，用于落实各类补助资金，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着力提升职业教育水平等方面支出。**四是**加大文化旅游

事业投入，投入资金 16878 万元，支持科技、公共文化服务、重点文物保护等重点行业发展。推进全域旅游发展，发展乡村旅游产业，推动文旅深度融合。**五是**加大社保投入，投入资金 106816 万元，重点用于促进扩大就业、培养各类技术技能人才；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加快推进异地就医结算工作，落实特困人员供养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继续实施全民免费健康体检，加强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公立医院改革）、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保障和重大传染病防控，推进乡镇卫生院和乡村医生建设等方面。持续做好军转干部和退伍军人的各类保障。**六是**加大保障性住房投入，投入资金 108475 万元，继续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游牧民定居、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安居等工程建设。**七是**坚持创新、协调、开放、绿色共享发展理念，加大双创支持力度，投入资金 2202 万元，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和技术创新。**八是**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管。足额拨付社会保险基金 183429 万元，确保企业基本养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和失业、工伤等保险的支出需求，确保各类参保对象及时享受各项待遇。

4. 加强财政管理，发挥财政资金作用，促进财政资源有效配置。**一是**坚持过“紧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打好“铁算盘”，压实预算单位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人大批准的预算执行，非经党委、政府批准和决定的重大事项外，一律不予追加预算，做到政策落实更科学、预算编制更精细、资金调度更坚决。**二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进一步压缩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和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预算及资产配置程序，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严格会议和培训管理，优化支出结构，严禁超预算超标准列支。**三是**各级财政部门主动加强与

各行业主管部门沟通联系，多角度分析研判，严格部门预算执行的相关规定，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加快项目实施，切实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及时了解民生、工资、运转等资金支付需求，加强库款调度，加快基层“三保”、直达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其他涉农整合资金支付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全面落实财政资金常态化直达机制，实现财政资源与政策目标有效配置，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精准反映直达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做到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全年下达各类直达资金总额 237916 万元，支出 206056 万元，支出进度 86.6%。**五是**争取到位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168000 万元，用于 52 个城乡基础设施、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等吐鲁番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项目，充分发挥了债券资金在持续带动扩大有效投资，支持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障改善民生方面的积极作用。债券资金支出进度位列全疆第六。

（五）深化财政改革，现代预算制度逐步建立

用好改革“关键一招”，坚持系统集成、协调高效，充分发挥财政改革突破和先导作用，财政管理法治化、科学化水平不断提升。**一是**贯彻落实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要求，重点推进加强政府性资源统筹、规范预算支出管理、加强预算控制约束和风险防控等改革。**二是**夯实财政部门绩效管理职责和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扎实开展，紧抓重点财政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不放松，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加强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相挂钩。**三是**坚持加强债务管理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两手抓”，持续加强债券借、用、管，还全过程管理；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严禁违规变相举债上项目、铺摊子；压实地方责任，逐步降低风险水

平。**四是**扎实开展地方虚增财政收入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规范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深入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等工作。**五是**优化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和交易制度，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贯彻执行内部控制有关规定，推动各项财政管理工作在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约束下规范有序运行。加强预决算公开。进一步扩大范围，细化内容，改进方式，提升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和可获得性。**六是**依法接受人大审查、审计监督，认真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实施意见，及时回应人大代表关切、认真倾听代表意见，使财政工作更加符合民心民意。配合财政部新疆监管局、自治区审计厅等部门开展各类审计监督工作，对存在的问题，深入查找原因，完善制度机制，做到彻底整改。

各位代表，2022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新冠病毒疫情冲击，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全力抓好组织收入、应对风险挑战，扎实有序开展各项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取得了一定成绩，同时，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改革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突出问题，需要重点关注并加以解决。**一是**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后劲不足，区县财源培植力度需进一步加强。**二是**区县债务率居高不下，风险等级仍需高度关注。**三是**国有资本未起到保值增值作用，国有资本经营作用未发挥。**四是**区县预算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抓支出还有待加强。这些都需要我们在今后工作高度重视，认真对待，深入研究，加以解决。

二、2023年预算工作安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

施条例》，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自治区关于 2023 年财政预算编制的工作要求，按照市委有关工作要求，结合吐鲁番市实际，提出 2023 年吐鲁番市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重点工作和预算草案，确保市委确定的奋斗目标如期完成和实现。

（一）2023 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2023 年全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三次、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按照市委工作思路，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财政资金管理，进一步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为建设繁荣富裕和美幸福的现代化吐鲁番提供有力财政支撑。

（二）2023 年财政重点工作

1. 紧抓组织收入，不断加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精准落实已经出台的各项减税、缓税政策，大力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增强市场主体活力。二是围绕全市收入预期目标，充分考虑各自经济增长、税源建设以及减税降费影响等情况，严肃财经纪律，加大与收入部门沟通协调力度，依法组织税收收入，做到应收尽收、及时入库；依规组织非税收入，积极挖掘增收潜力，加大各

类资源、资产类收入征缴力度，努力推动财政收入平稳增长。三是积极清理盘活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快速处置低效可利用资产，依法合规推动非税收入增收。继续运用金融政策扩大有效投资机遇，持续运用农发行盘活存量资产政策。四是按照政策制度规定，做好社会保险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收缴工作。

2. 坚决兜牢“三保”，确保县区财政平稳运行。一是按照“三保”有关规定和要求，持续加强对县级“三保”的预审核，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执行上的优先顺序，确保“三保”预算足额编列、足额保障。二是压实“三保”责任，严格落实区县财政部门保障责任，科学统筹本级财力，及时拨付、规范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守住基层“三保”底线。三是强化“三保”预算执行监督，重点关注教师、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和民生款项发放情况，坚决不发生拖欠工资的行为。四是做好区县财政运行分级分类监测，动态研判分析财政运行形势，对监测发现的风险隐患或苗头性问题，及时预警提示，督促解决，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3. 防范债务风险，加快债券支出，充分发挥债券稳增长、稳投资作用。一是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严禁违规举债铺摊子、上项目，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二是在年度预算中足额安排隐性债务偿债资金，积极稳妥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将PPP项目承诺的政府支出责任落实到位。三是严格执行政府债券负面清单管理要求，提前谋划，做好项目储备，督促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快支出进度，推进债券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四是围绕专项债“借、用、管，还”各环节，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管控，开展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及时掌握资金使用、项目建设进度、运营管理等情况，发现问题及

时纠正。

4. 树牢过紧日子的思想，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加快支出进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切实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不断加大民生领域的支持和保障力度。压缩一般性支出，对预算执行中新增的临时性、应急性等支出，优先通过统筹年初预算，调整现有支出结构予以解决。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预算的分配下达，及时跟踪上级转移支付、本级资金的预算执行，发现和研究解决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压实各部门各单位的支出主体责任。

5.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系统思维、系统观念，聚焦打造“全疆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的目标定位和重大使命，通过打造“现代特色农业、产业转型升级、文旅深度融合、绿色低碳发展”四个示范区，落实优惠政策措施，优化专项资金、政府债券、政策性金融、政府采购等政策组合，强化财税政策与金融、产业、投资、区域等政策的协调配合，形成政策合力，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出一条吐鲁番特色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一是**支持构建高水平市场经济体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采取贴息、PPP、担保补偿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向关键领域、重大项目聚集，促进有效投资。**二是**加力税费支持政策。综合运用退、减、缓、降等税费支持政策，狠抓政策落实，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企业税费负担，确保市场主体受惠，激发市场活力。**三是**用足用好政府债券。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额度，围绕专项债券“十大领域”储备重大项目债券资金需求，推动早发行、早使用、早见效，更好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补短板作用。**四是**实施常态化财政资金

直达机制，实施“一竿子插到底”监管，从资金源头到使用末端的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力度，防止挤占挪用、沉淀闲置等，促进直达资金精准惠企利民。**五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扩大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范围，提高绩效评价质量；推进部门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用好绩效评价结果，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良性循环。

6. 聚焦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持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大力实施就业惠民工程，加大就业技能培训力度，加快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人才，做到以业安人。实施学前教育提升行动，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重视职业教育，扎实推进普高和职高，产业与教学融合发展，加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帮扶力度，发展更加公平更高质量的教育。推进卫生健康建设，持续实施全民健康工程，建立多层次的医疗卫生、公共卫生体系。加强社会保障，实施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自愿缓缴养老保险费等政策，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残疾人等保障水平。安居保障方面，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持续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全力保障“煤改电”，更好满足群众住房需求及改善各族群众生活条件。

7. 推进财政改革，不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一是严格落实国务院、自治区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持续推进市级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划分。**二是**扎实做好法治财政和财政法制宣传教育，不断深化财政领域“放管服”改革，营造公平公正、充分竞争的营商环境。**三是**持续推动绩效管理、

国库管理、政府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会计管理等各方面财政管理改革，确保各项工作“放得开、接得住、管得好”。**四是**不断强化预决算公开，扩展和规范财政公开信息内容、范围和方式，促进阳光财政、透明政府建设。**五是**将财会监督融入财政运行管理全过程，聚焦财经法规纪律和政策执行，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确保各项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

（三）2023 年全市财政预算草案

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增长 12%，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认真做好 2023 年度财政预算编制工作。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59892 万元，其中：高昌区 152952 万元，鄯善县 199499 万元，托克逊县 275195 万元，市本级 3224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126070 万元，其中：高昌区 303035 万元，鄯善县 265369 万元，托克逊县 309726 万元，市本级 247940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预算收入总计 12290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5989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396257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安排 30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 4465 万元，调入资金安排 9766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0730 万元。预算支出总计 12290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12607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92770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安排 10172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51172 万元，其中：高昌区 85000 万元，鄯善县 50000 万元，托克逊县 13000 万元，市本级 3172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96792 万元，其中：高昌区 33913 万元，鄯善县 35595 万元，托克逊县 24330 万元，市本级 2954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预算收入总计 18959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5117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240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安排 30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010 万元。预算支出总计 18773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96999 万元，调出资金安排 8466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6063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1861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3.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吐鲁番市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5000 万元，其中：托克逊县 1500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715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预算总计 16715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1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3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83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16715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715 万元，调出资金安排 13000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4.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27146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安排 170385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安排 52166 万元，利息收入安排 2406 万元，其他各项收入安排 2189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94325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预算总计 47322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22714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27025 万元，

上年结转结余 219058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206032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19432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安排 11707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267197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四）市本级预算收支草案

1.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2246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3761 万元，非税收入安排 2848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47940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预算总计 2585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2246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安排 14015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7233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 446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9370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2585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47940 万元，上解支出安排 234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安排 8297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2.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172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954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预算总计 502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317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45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397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316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161 万元。结转结余 1861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3.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根据 2022 年吐鲁番市地方国有企业经营情况及企业报表测算，2023 年市本级 4 家企业无法实现盈利。因此，2023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零。

4.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37657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安排 99988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安排 35134 万元，利息收入安排 1733 万元，其他各项收入安排 802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10042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预算总计 287528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13765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1531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34553 万元。支出预算总计 12174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110042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安排 11707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165779 万元，做到收支平衡。

各位代表，伟大时代激情澎湃，新航程已开启，没有躺赢的捷径，只有奋斗的征程，赢得未来唯有奋斗！新的一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勠力同心、勇毅前行，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准确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只争朝夕、不负韶华，敢于担当、锐意进取，努力完成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为开创吐鲁番稳定发展各项事业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规定列入地方预算，直接缴入地方国库的经常性财政收入。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

税收收入：国家凭借其政治权力，依据法定标准，从单位和个人无偿取得的一种财政收入。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包括：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等。

非税收入：广义地说，非税收入是指政府通过合法程序获得的除税收以外的一切收入。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范围主要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彩票公益金、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罚没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政府财政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指列入地方预算的经常性财政支出。其资金来源包括当年地方可用财力安排的支出、上年结余、调入资金和中央转移支付补助及专款补助形成的财政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入：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

政府性基金支出：按照基金用途，政府性基金支出可分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建设、城市维护建设、社会事业发展、移民和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建设和其他等方面。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由政府举办的主要由企业、行政事业单

位和职工缴费筹资的社会保障计划，其缴费收入是政府重要的财政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反映政府由社会保险基金列支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生育保险基金支出等。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指国有资本经营、转让、清算等形成的财政预算收入，是政府非税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调入资金：指各级财政为平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安排或补充基金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基层“三保”：指的是“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民生支出：是公共财政在一定阶段的实施理念或表现形式，是在整个财政支出安排中，通过制度性合理安排，实现用于教育、卫生、就业、社会保障、农林水、生态环境保护、住房保障等民生项目，以引导社会公平正义、保障提高人民生活。

“三区”建设：指的是将吐鲁番打造为“新疆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文化润疆先行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财政收支平衡：主要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按照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地方各级预算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除本法另有规定外，不列赤字”。

直达资金：是指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六稳”“六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务院常务会议有关部署要求，在保持

现行财政体制不变、地方保障主体不变、资金分配权限不变以及资金拨付流程不变的前提下，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的资金，简称直达资金。

债务限额管理：根据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规定，中央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地方政府在国务院批准的限额内提出本地区政府债务限额，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并在批准的限额内举借和偿还债务。

政府一般债券：是指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融资，由地方政府发行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偿还的政府债券。

政府专项债券：是指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融资，由地方政府发行主要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券。

第二部分 “四本”预算公开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3 年吐鲁番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1	一、税收收入	387,401	441,578	13.98%
10101	增值税	163,568	152,416	-6.82%
10104	企业所得税	51,334	131469	156.1%
10106	个人所得税	12208	26837	119.84%
10107	资源税	35085	43800	24.84%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63	16790	-15.04%
10110	房产税	15646	8999	-42.48%
10111	印花税	7019	39483	462.52%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48266	5691	-86.88%
10113	土地增值税	4261	6334	48.65%
10114	车船税	7689	576	-92.51%
10118	耕地占用税	13343	4822	-63.86%
10119	契税	6507	600	-90.78%
10121	环境保护税	2712	3761	38.68%
103	二、非税收入	169588	218314	28.73%
10302	专项收入	28364	36683	29.33%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8369	37934	33.72%
10305	罚没收入	19425	31217	60.71%
1030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83889	97485	16.21%
10308	捐赠收入	33		-100%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6573	13300	102.34%
10399	其他收入	2935	1695	-42.1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556,989	659,892	18.47%

表 2

2023 年吐鲁番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476	156025	23.36%
	二、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和公共安全支出	114,302	139390	21.95%
205	五、教育支出	200,521	224121	11.77%
20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405	3968	-9.92%
20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26	20010	21.82%
2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58	129070	22.97%
2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1,394	94523	3.42%
2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4,553	5297	16.34%
21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874	33342	15.47%
213	十二、农林水支出	53,473	71003	32.78%
21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1,903	14193	19.24%
21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8,504	38689	0.48%
216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33	2733	164.57%
217	十六、金融支出	20		-100.00%
22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418	5126	-20.13%
22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7,659	117508	73.68%
22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5	85	0.00%
224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36	7631	26.42%
227	二十二、预备费	8,400	11107	
229	二十三、其他支出	21,282	26389	24.00%
232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25,794	25797	0.01%
233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3	63	-13.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932,589	1126070	20.75%

表 3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 增（减）%
101	一、税收收入	2,712	3,761	38.68%
10101	增值税			
10102	消费税			
10104	企业所得税			
10105	企业所得税退税			
10106	个人所得税			
10107	资源税			
1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10	房产税			
10111	印花税			
101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113	土地增值税			
10114	车船税			
10115	船舶吨税			
10116	车辆购置税			
10117	关税			
10118	耕地占用税			
10119	契税			
10120	烟叶税			
10121	环境保护税	2,712	3,761	38.68%
10199	其他税收收入			
103	二、非税收入	24,154	28,485	17.93%
10302	专项收入	1903	314	-83.5%
103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773	2098	-56.04%

10305	罚没收入	9519	8306	-12.74%
1030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030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155	5360	-25.09%
10308	捐赠收入			
103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1000	
10399	其他收入	804	1407	7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6,866	32,246	20.03%

表 4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
201	一般公共服务	34007	21931	-35.51%
20101	人大事务	1077	787	-26.93%
2010101	行政运行	541	642	18.6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	100	-70.67%
2010103	机关服务			
2010104	人大会议	175		-10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20		-10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010108	代表工作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2010150	事业运行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45	
20102	政协事务	530	649	22.45%
2010201	行政运行	413	536	29.78%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	90	12.50%
2010203	机关服务			
2010204	政协会议			
2010205	委员视察			
2010206	参政议政	27		-100.00%
2010250	事业运行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	23	13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347	2372	-55.64%
2010301	行政运行	1475	1325	-10.1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14	519	-79.36%
2010303	机关服务			
2010304	专项服务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2010308	信访事务	30	50	66.67%
2010309	参事事务			
2010350	事业运行	324	285	-12.0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4	193	-80.7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31	1137	-37.90%
2010401	行政运行	532	446	-16.1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	44	-83.08%
2010403	机关服务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000	31	-96.90%
2010407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2010408	物价管理			
2010450	事业运行	36		-1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	616	20433.3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06	275	-10.13%
2010501	行政运行	251	240	-4.38%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2010503	机关服务			
2010504	信息事务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2010506	统计管理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25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55		-100.00%
2010550	事业运行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0106	财政事务	1199	1266	5.59%
2010601	行政运行	734	754	2.72%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2	152	-47.95%
2010603	机关服务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2010606	财政监察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73	350	102.31%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010650	事业运行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0	
20107	税收事务	100	400	300.00%
2010701	行政运行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400	300.00%
2010703	机关服务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2010710	税收业务			
2010750	事业运行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0108	审计事务	411	377	-8.27%
2010801	行政运行	379	377	-0.53%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100.00%
2010803	机关服务			
2010804	审计业务	12		-100.00%

2010805	审计管理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2010850	事业运行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0109	海关事务			
2010901	行政运行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903	机关服务			
2010905	缉私办案			
2010907	口岸管理			
2010908	信息化建设			
2010909	海关关务			
2010910	关税征管			
2010911	海关监管			
2010912	检验检疫			
2010950	事业运行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496	2641	5.81%
2011101	行政运行	1759	1651	-6.1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861	43.50%
2011103	机关服务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011106	巡视工作	137	129	-5.84%
2011150	事业运行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113	商贸事务	2945	247	-91.61%
2011301	行政运行	277	247	-10.83%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8		-100.00%
2011303	机关服务			
2011304	对外贸易管理			
2011305	国际经济合作			

2011306	外资管理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2011308	招商引资			
2011350	事业运行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	
2011401	行政运行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1403	机关服务			
2011404	专利审批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2011408	国际合作与交流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	
2011410	商标管理			
2011411	原产地地理标志管理			
2011450	事业运行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0123	民族事务	386	450	16.58%
2012301	行政运行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	
2012303	机关服务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386		-100.00%
2012350	事业运行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0125	港澳台事务			
2012501	行政运行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2503	机关服务			
2012504	港澳事务			
2012505	台湾事务			
2012550	事业运行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20126	档案事务	183	170	-7.10%
2012601	行政运行	153	170	11.11%
2012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		-100.00%
2012603	机关服务			
2012604	档案馆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15	118	2.61%
2012801	行政运行	103	113	9.71%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	5	-58.33%
2012803	机关服务			
2012804	参政议政			
2012850	事业运行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889	823	-7.42%
2012901	行政运行	529	229	-56.71%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	203	-31.65%
2012903	机关服务			
2012906	工会事务			
2012950	事业运行	63	70	11.11%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2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62	1740	-48.25%
2013101	行政运行	1479	1181	-20.1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78	343	-81.74%
2013103	机关服务			
2013105	专项业务			
2013150	事业运行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	216	4220.00%
20132	组织事务	5665	1248	-77.97%
2013201	行政运行	1893	583	-69.2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49	185	-95.07%
2013203	机关服务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0	

2013250	事业运行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3	450	1856.52%
20133	宣传事务	701	524	-25.25%
2013301	行政运行	349	371	6.3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	10	-94.32%
2013303	机关服务			
2013304	宣传管理			
2013350	事业运行	157	122	-22.29%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9	21	10.53%
20134	统战事务	1821	1816	-0.27%
2013401	行政运行	464	431	-7.11%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2	1385	106.10%
2013403	机关服务			
2013404	宗教事务	660		-100.00%
2013405	华侨事务			
2013450	事业运行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5		-100.00%
20135	对外联络事务			
2013501	行政运行			
2013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503	机关服务			
2013550	事业运行			
2013599	其他对外联络事务支出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12	812	14.04%
2013601	行政运行	614	717	16.78%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	95	-3.06%
2013603	机关服务			
2013650	事业运行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37	网信事务	449	378	-15.81%
2013701	行政运行	381	352	-7.61%
2013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	26	-61.76%

2013703	机关服务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2013750	事业运行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482	3696	6.15%
2013801	行政运行	1298	1175	-9.48%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		-100.00%
2013803	机关服务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25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		-10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2013810	质量基础	808	1230	52.23%
2013812	药品事务	10	156	146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4	64	18.52%
2013850	事业运行	1124	946	-15.8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9		-10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	外交支出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2020503	在华国际会议			
2020504	国际交流活动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2020599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20206	对外宣传			
2020601	对外宣传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203	国防支出	1045	1600	53.11%
20301	军费			
2030101	现役部队			
2030102	预备役部队			
2030199	其他军费支出			
20304	国防科研事业			
2030401	国防科研事业			
20305	专项工程			
2030501	专项工程			
20306	国防动员	1045	1600	53.11%
2030601	兵役征集			
2030602	经济动员			
2030603	人民防空	864		-100.00%
2030604	交通战备			
2030607	民兵	181	1600	783.98%
2030608	边海防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			
2039999	其他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272	31011	-0.83%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20402	公安	22121	16458	-25.60%
2040201	行政运行	8370	8088	-3.3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23	119	-98.54%
2040203	机关服务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040220	执法办案	5	796	1582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50	
2040222	特勤业务			
2040223	移民事务			

2040250	事业运行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623	7405	31.69%
20403	国家安全	181	80	-55.80%
2040301	行政运行			
20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1	80	-55.80%
2040303	机关服务			
2040304	安全业务			
2040350	事业运行			
2040399	其他国家安全支出			
20404	检察	1033	4003	287.51%
2040401	行政运行	893	2927	227.7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		-10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2040409	“两房”建设			
2040410	检查监督			
2040450	事业运行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76	
20405	法院	4107	8831	115.02%
2040501	行政运行	1823	6592	261.6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4	415	-81.83%
2040503	机关服务			
2040504	案件审判			
2040505	案件执行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50	事业运行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824	
20406	司法	623	1269	103.69%
2040601	行政运行	533	496	-6.9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		-100.00%
2040603	机关服务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40605	普法宣传	5		-10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5		-10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040610	社区矫正			
2040612	法治建设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2040650	事业运行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73	
20407	监狱			
2040701	行政运行			
204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703	机关服务			
2040704	罪犯生活及医疗卫生			
2040705	监狱业务及罪犯改造			
2040706	狱政设施建设			
2040707	信息化建设			
2040750	事业运行			
2040799	其他监狱支出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60	160	0.00%
2040801	行政运行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	160	0.00%
2040803	机关服务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2040807	信息化建设			
2040850	事业运行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20409	国家保密			
2040901	行政运行			
204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903	机关服务			

2040904	保密技术			
2040905	保密管理			
2040950	事业运行			
2040999	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20410	缉私警察			
2041001	行政运行			
204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1006	信息化建设			
2041007	缉私业务			
2041099	其他缉私警察支出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47	210	-93.11%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47	210	-93.11%
205	教育支出	23449	37200	58.64%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028	777	-24.42%
2050101	行政运行	768	770	0.26%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	7	-97.31%
2050103	机关服务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502	普通教育	9942	20736	108.57%
2050201	学前教育	1908	2186	14.57%
2050202	小学教育	675	6987	935.11%
2050203	初中教育		5595	
2050204	高中教育	4087	4728	15.68%
2050205	高等教育	501		-1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771	1240	-55.25%
20503	职业教育	9882	10273	3.96%
2050301	初等职业教育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058	7258	2.83%
2050303	技校教育	800	705	-11.88%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500	1204	-19.73%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524	1106	111.07%

20504	成人教育			
2050401	成人初等教育			
2050402	成人中等教育			
2050403	成人高等教育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119	99	-16.81%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114	99	-13.16%
2050502	教育电视台			
2050599	其他广播电视教育支出	5		
20506	留学教育			
2050601	出国留学教育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2050699	其他留学教育支出			
20507	特殊教育	658	679	3.1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642	670	4.36%
2050702	工读学校教育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6	9	-43.7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13	1246	-31.27%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0802	干部教育	1813	1246	-31.27%
2050803	培训支出			
2050804	退役士兵能力提升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2050902	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7	3390	48328.5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7	3390	48328.5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69	888	2.19%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05	584	-17.16%
2060101	行政运行	375	338	-9.8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	246	-25.45%
2060103	机关服务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0602	基础研究			
2060201	机构运行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60205	重大科学工程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2060207	专项技术基础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20603	应用研究			
2060301	机构运行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2060304	专项科研试制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0604	技术与开发		6	
2060401	机构运行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	
2060405	共性技术研究与开发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4	66	50.00%
2060501	机构运行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34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44	32	-27.27%

20606	社会科学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20	198	65.00%
2060701	机构运行			
2060702	科普活动	40	88	120.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2060705	科技馆站	30	108	260.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0	2	-96.0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4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34	
2060802	重大科技合作项目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69901	科技奖励			
2069902	核应急			
2069903	转制科研机构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74	14286	24.51%
20701	文化和旅游	3489	3891	11.52%
2070101	行政运行	592	542	-8.45%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8		-100.00%
2070103	机关服务			
2070104	图书馆	341	279	-18.18%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706	701	-0.71%
2070108	文化活动			
2070109	群众文化	63	80	26.98%
2070110	文化和旅游交流与合作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39	14	-64.1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070113	旅游宣传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	2275	7483.33%
20702	文物	4243	5435	28.09%
2070201	行政运行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203	机关服务			
2070204	文物保护	3873	4898	26.47%
2070205	博物馆	370	537	45.14%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0703	体育	347	354	2.02%
2070301	行政运行			
207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303	机关服务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2070305	体育竞赛			
2070306	体育训练			
2070307	体育场馆			
2070308	群众体育	347	354	2.02%
2070309	体育交流与合作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061	992	-6.50%
2070601	行政运行			
207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603	机关服务			
2070604	新闻通讯			
2070605	出版发行	1061	992	-6.50%
2070606	版权管理			
2070607	电影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20708	广播电视	1717	1393	-18.87%
2070801	行政运行	123	114	-7.32%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	5	-95.24%
2070803	机关服务			
2070806	监测监管			
2070807	传输发射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408	1020	-27.56%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81	254	213.58%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7	2221	259.97%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7	2221	259.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55	28557	18.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42	1324	15.94%
2080101	行政运行	457	419	-8.32%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	69	-61.67%
2080103	机关服务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28	303	-7.62%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77	213	20.34%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2080114	资助留学回国人员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2080150	事业运行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0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3	319	5.28%
2080201	行政运行	287	309	7.67%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	7	-36.36%
2080203	机关服务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		-10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4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080402	用一般公共预算补充基金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72	9162	-45.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6	1271	9.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4	653	4.6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03	7179	-45.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0	59	-80.33%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562		-100.00%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		-100.00%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443	450	1.58%
20806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443	450	1.58%
2080602	厂办大集体改革补助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20807	就业补助	1006	5048	401.79%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080709	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2080712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6	5048	401.79%
20808	抚恤	1000	1985	98.5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00		-1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6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57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80807	光荣院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02	
20809	退役安置	5	454	898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	55	100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38	
20810	社会福利			
2081001	儿童福利			
2081002	老年福利			
2081003	康复辅具			
2081004	殡葬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081006	养老服务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811	残疾人事业	487	417	-14.37%
2081101	行政运行	106	113	6.60%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1103	机关服务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3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84	83	-1.19%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97		-10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91	
20816	红十字事业	87	103	18.39%
2081601	行政运行	87	103	18.39%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1603	机关服务			
2081650	事业运行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88	188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8		-1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8	
20820	临时救助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8	138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8	138	0.00%
20824	补充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			
2082401	交强险增值税补助基金支出			
2082402	交强险罚款收入补助基金支出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	0	-10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		-10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54	396	-12.78%
2082801	行政运行	324	310	-4.32%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	27	-10.00%
2082803	机关服务			
2082804	拥军优属	100		-100.00%
2082805	军供保障			
2082850	事业运行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9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	8573	328.6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	8573	328.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75	28641	72.8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12	1511	146.90%
2100101	行政运行	438	453	3.42%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4	128	-26.44%
2100103	机关服务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30	
21002	公立医院	5733	8547	49.08%
2100201	综合医院	2937	3472	18.22%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885	2354	24.88%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2100204	职业病防治医院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100207	儿童医院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100209	福利医院			
2100210	行业医院			
2100211	处理医疗欠费			
2100212	康复医院			
2100213	优抚医院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911	2721	198.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84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43	
21004	公共卫生	5288	9161	73.2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41	574	-10.4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50	148	-1.33%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83	156	-14.75%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61	4810	1742.9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	1870	186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00	110	-97.2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3	1493	3372.09%
21006	中医药	27	254	840.74%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7	254	840.74%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32	2498	241.26%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727	170	-76.6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	2328	4646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0	3710	9.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1	1722	1.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9	1144	14.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0	844	22.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65		-10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65		-100.00%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13	医疗救助	10	1206	1196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206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10		-10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	24	14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	5	-50.0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1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618	587	-5.02%
2101501	行政运行	89	83	-6.7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	
2101503	机关服务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09	35	-67.8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6	30	40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73	121	-30.0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41	303	25.73%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39	6397	71.0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49	196	-73.83%
2110101	行政运行	194	163	-15.98%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	33	-94.05%
2110103	机关服务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110106	生态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0	
21103	污染防治	438	2321	429.91%
2110301	大气	438	450	2.74%
2110302	水体		1871	
2110303	噪声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1103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2110306	辐射			
2110307	土壤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758	1483	-15.64%
2110401	生态保护	258	1356	425.58%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500		-10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7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2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1105	天然林保护		2027	
2110501	森林管护		2027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2110507	停伐补助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110602	退耕现金			
2110603	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			
2110604	退耕还林粮食费用补贴			
2110605	退耕还林工程建设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还草支出			
21107	风沙荒漠治理			
2110704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建设			
2110799	其他风沙荒漠治理支出			
21108	退牧还草			
2110804	退牧还草工程建设			
2110899	其他退牧还草支出			
21109	已垦草原退耕还草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	3	-25.00%
21111	污染减排	790	327	-58.61%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86	312	-35.8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284		-10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20	15	-25.00%
2111104	清洁生产专项支出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21112	可再生能源			
21113	循环经济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2111401	行政运行			
21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1403	机关服务			
2111406	能源科技装备			
2111407	能源行业管理			
2111408	能源管理			

2111411	信息化建设			
2111413	农村电网建设			
2111450	事业运行			
2111499	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7	3106	54.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83	2008	19.31%
2120101	行政运行	1603	1437	-10.3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	8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2120104	城管执法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20110	执业资格注册、资质审查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9	1073	258.8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DIV/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99	1073	258.8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DIV/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DIV/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5	25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9850	37120	276.85%
21301	农业农村	4251	9508	123.67%
2130101	行政运行	861	664	-22.8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	30	-11.76%

2130103	机关服务		10	
2130104	事业运行	1745	1529	-12.38%
2130105	农垦运行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5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7	10	42.86%
2130110	执法监管	56	10	-82.14%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	3	0.00%
2130114	对外交流与合作			
2130119	防灾救灾		1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11	415	-58.95%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5	35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348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2130148	渔业发展		93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3		-10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86	5	-98.97%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11	7096	369.62%
2130201	行政运行	245	273	11.43%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15	-25.00%
2130203	机关服务			
2130204	事业机构	189	261	38.1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	1519	7585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00	32	-89.3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4	
2130212	湿地保护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	
2130217	防沙治沙		178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130223	信息管理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2130227	贷款贴息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0	2783	2683.00%
2130236	草原管理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55	2030	209.92%
21303	水利	1478	4681	216.71%
2130301	行政运行	514	436	-15.1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2	41	-92.70%
2130303	机关服务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130310	水土保持		1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58	
2130312	水质监测			
2130313	水文测报			
2130314	防汛			
2130315	抗旱		300	
2130316	农村水利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402	333	-17.16%
2130318	国际河流治理与管理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941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336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2130333	信息管理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130335	农村供水			
2130336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2130337	南水北调工程管理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610	12541	380.50%
2130501	行政运行		132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	
2130503	机关服务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6	
2130505	生产发展	1610	11973	643.66%
2130506	社会发展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2130508	“三西”农业建设专项补助			
2130550	事业运行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		-1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64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648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18	
2130801	支持农村金融机构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18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130805	补充创业担保贷款基金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28	
2139901	化解其他公益性乡村债务支出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82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695	7421	-14.6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916	1290	-32.67%
2140101	行政运行	652	658	0.92%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	8	-95.79%
2140103	机关服务			
2140104	公路建设			
2140106	公路养护	1015	508	-49.95%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2140111	公路还贷专项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59	116	96.61%
2140114	公路和运输技术标准化建设			
2140122	港口设施			
2140123	航道维护			
2140127	船舶检验			
2140128	救助打捞			
2140129	内河运输			
2140130	远洋运输			
2140131	海事管理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2140138	口岸建设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1402	铁路运输			
2140201	行政运行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203	机关服务			
2140204	铁路路网建设			
2140205	铁路还贷专项			
2140206	铁路安全			
2140207	铁路专项运输			
2140208	行业监管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3799	4000	5.29%
2140301	行政运行			
21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303	机关服务			
2140304	机场建设			
2140305	空管系统建设			
2140306	民航还贷专项支出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2140308	民航专项运输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3799	4000	5.29%
21405	邮政业支出	28	29	3.57%
2140501	行政运行			
21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0503	机关服务			
2140504	行业监管	28	29	3.57%
2140505	邮政普遍服务与特殊服务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102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1935	
2140603	车辆购置税用于老旧汽车报废更新补贴			
2140699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167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952		-10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952		-1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76	865	-1.26%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56	
2150101	行政运行		256	
21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103	机关服务			
2150104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			
2150105	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			
2150106	黑色金属矿勘探和采选			
2150107	有色金属矿勘探和采选			
2150108	非金属矿勘探和采选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1502	制造业			
2150201	行政运行			
215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203	机关服务			
2150204	纺织业			
2150205	医药制造业			
2150206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150208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2150209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2150210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2150212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2150213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2150214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2150215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21503	建筑业			
2150301	行政运行			
215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303	机关服务			
2150399	其他建筑业支出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53	282	-37.75%
2150501	行政运行	253	282	11.46%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100.00%
2150503	机关服务			
2150505	战备应急			
2150507	专用通信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2150517	产业发展			
2150550	事业运行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64	262	-0.76%
2150701	行政运行	240	207	-13.75%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	55	129.17%
2150703	机关服务			
2150704	国有企业监事会专项			
2150705	中央企业专项管理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59	65	-59.12%
2150801	行政运行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0803	机关服务			
2150804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59	65	-59.12%
2150806	减免房租补贴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59901	黄金事务			
2159904	技术改造支出			
2159905	中药材扶持资金支出			

2159906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9	691	166.8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9	91	-8.08%
2160201	行政运行	96	88	-8.33%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3	0.00%
2160203	机关服务			
2160216	食品流通安全补贴			
2160217	市场监测及信息管理			
2160218	民贸企业补贴			
2160219	民贸民品贷款贴息			
2160250	事业运行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60	100	-37.50%
2160601	行政运行			
216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0603	机关服务			
2160607	外商投资环境建设补助资金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60	100	-37.5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	
2169901	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	
217	金融支出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170101	行政运行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0103	机关服务			
2170104	安全防卫			
2170150	事业运行			
2170199	金融部门其他行政支出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2170201	货币发行			

2170202	金融服务			
2170203	反假币			
2170204	重点金融机构监管			
2170205	金融稽查与案件处理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2170207	从业人员资格考试			
2170208	反洗钱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2170301	政策性银行亏损补贴			
2170302	利息费用补贴支出			
2170303	补充资本金			
2170304	风险基金补助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21704	金融调控支出			
2170401	中央银行亏损补贴			
2170499	其他金融调控支出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2179902	重点企业贷款贴息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1901	一般公共服务			
21902	教育			
2190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1904	卫生健康			
21905	节能环保			
21906	农业农村			
21907	交通运输			
21908	住房保障			
21999	其他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32	2761	-37.7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02	2621	-39.07%

2200101	行政运行	447	549	22.82%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0		-100.00%
2200103	机关服务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90		-10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200115	地质转产项目财政贴息			
2200116	国外风险勘查			
2200119	地质勘查基金（周转金）支出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2200121	自然资源国际合作与海洋权益维护			
2200122	自然资源卫星			
2200123	极地考察			
2200124	深海调查与资源开发			
2200125	海港航标维护			
2200126	海水淡化			
2200127	无居民海岛使用金支出			
2200128	海洋战略规划与预警监测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250	150	-4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395	388	-1.77%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34	
22005	气象事务	130	140	7.69%
2200501	行政运行	24	36	50.00%
220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503	机关服务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2200506	气象探测			

2200507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2200509	气象服务	90		-100.0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2200511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2200512	气象卫星			
2200513	气象法规与标准			
2200514	气象资金审计稽查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16	104	550.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DIV/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DIV/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8	13758	232.4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800	
2210101	廉租住房			
2210102	沉陷区治理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373	
2210104	少数民族地区游牧民定居工程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4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377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9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8	4958	19.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8	4958	19.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210203	购房补贴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5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0		-100.00%
2220101	行政运行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20103	机关服务			
2220104	财务与审计支出			
2220105	信息统计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2220107	国家粮油差价补贴			
2220112	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2220113	粮食财务挂账消化款			
2220114	处理陈化粮补贴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50		-100.00%
2220118	粮油市场调控专项资金			
2220119	设施建设			
2220120	设施安全			
2220121	物资保管保养			
2220150	事业运行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2203	能源储备			
2220301	石油储备			
2220303	天然铀储备			
2220304	煤炭储备			
2220305	成品油储备			
2220399	其他能源储备支出			
22204	粮油储备		50	!
2220401	储备粮油补贴			
2220402	储备粮油差价补贴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2220404	最低收购价政策支出			
2220499	其他粮油储备支出		5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2220501	棉花储备			
2220502	食糖储备			
2220503	肉类储备			
2220504	化肥储备			
2220505	农药储备			
2220506	边销茶储备			
2220507	羊毛储备			
2220508	医药储备			
2220509	食盐储备			
2220510	战略物资储备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22205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341	1708	-60.6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907	368	-80.70%
2240101	行政运行	257	366	42.41%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100.00%
2240103	机关服务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450	2	-99.56%
2240105	国务院安委会专项			
2240106	安全监管	700		-10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2240109	应急管理			
2240150	事业运行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319	166	-87.41%
2240201	行政运行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203	机关服务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319	166	-87.41%
2240250	事业运行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22404	矿山安全	462	287	-37.88%

2240401	行政运行			
22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0403	机关服务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5	5	0.00%
2240405	矿山应急救援事务	30		-100.00%
2240450	事业运行	427	282	-33.96%
2240499	其他矿山安全支出			
22405	地震事务	653	162	-75.19%
2240501	行政运行	164	147	-10.37%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8		-100.00%
2240503	机关服务			!
2240504	地震监测	5	5	0.00%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6	5	-16.67%
2240506	地震灾害预防			
2240507	地震应急救援			
2240508	地震环境探索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22405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5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725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300	2500	8.70%
229	其他支出	5500	5590	1.64%

22902	年初预留			
22999	其他支出	5500	5590	1.64%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715	1851	7.93%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715	1851	7.93%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715		-100.00%
2320302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支出			
2320303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支出			
232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8	166.67%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	8	166.6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90751	247940	29.98%

表 5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 预算数	比上年 增（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6289	71743	27.45%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131	40362	14.8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98	17363	35.67%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61	5364	109.45%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99	8654	49.23%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95	61832	11.82%
50201	办公经费	51685	13569	-73.75%
50202	会议费	175	170	-2.86%
50203	培训费	315	351	11.43%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01	77	-23.76%
50205	委托业务费	89	1314	1376.40%
50206	公务接待费	345	340	-1.45%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DIV/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6	667	10.07%
50209	维修（护）费	350	4352	1143.43%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9	44909	2656.84%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1925	48863	53.06%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254	38303	45.89%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9	5032	175.12%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DIV/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03	12706	2.44%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214	5217	0.06%
50902	助学金	3513	3381	-3.76%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100		-100.00%
50905	离退休费	1576	1776	12.69%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00	2332	133.2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55912	195144	25.16%

表 6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 预算数	2023 年 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6289	71743	27.45%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5131	40362	14.8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798	17363	35.67%
50103	住房公积金	2561	5364	109.45%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99	8654	49.23%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95	61832	11.82%
50201	办公经费	51685	13569	-73.75%
50202	会议费	175	170	-2.86%
50203	培训费	315	351	11.43%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01	77	-23.76%
50205	委托业务费	89	1314	1376.4%
50206	公务接待费	345	340	-1.45%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6	667	10.07%
50209	维修（护）费	350	435	24.29%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9	44909	2656.84%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5162	32210	28.01%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8560		-1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50306	设备购置	8159	13660	67.42%
50307	大型修缮			#DIV/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443	18550	119.71%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50403	设备购置			
50405	大型修缮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1,925	48863	53.06%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254	38,303	45.89%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9	5032	175.12%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3,842	5528	43.88%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507	对企业补助			
50701	费用补贴			
50702	利息补贴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50803	资本金注入（一）			
50804	资本性注入（二）			
50805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50899	其他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03	12706	2.4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5,214	5217	0.06%
50902	助学金	3,513	3381	-3.76%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100		-100.00%
50905	离退休费	1,576	1776	12.69%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00	2332	133.23%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59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59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718	1,859	8.21%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1,715	1851	7.93%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	8	166.67%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512	债务还本支出	9,995	8,297	-16.99%
51201	国内债务还本	9,995	8,297	-16.99%
51202	国外债务还本			
513	转移性支出	2,290	2,340	2.18%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290	2,340	2.18%
51302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303	债务转贷			
51304	调出资金			
51305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306	补充预算周转金			
514	预备费及预留	2,300	2,500	8.70%
51401	预备费	2,300	2,500	8.70%
51402	预留			
599	其他支出	5,500	5590	1.64%
59999	其他支出	5,500	5590	1.6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03,036	247940	22.12%

表 7

2023 年吐鲁番市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 预算数	2023 年 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
23001	一、返还性支出	8,981	8,981	0.00%
230010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3,281	3,281	0.00%
2300104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5,153	5,153	0.00%
2300105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420	420	0.00%
2300106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2300199	其他返还性支出	127	127	0.00%
23002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347,999	370,033	6.32%
2300201	体制补助支出	6569	6569	0.00%
23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51189	51676	0.95%
23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32697	37020	13.22%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742		-100.00%
2300214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909	909	0.00%
2300226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2300227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80757	92222	14.20%
2300230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426	426	0.00%
23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	38247	23425	-38.75%
2300241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05	1765	-7.35%
2300243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1	175	-3.31%
2300244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276	9460	14.29%
23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581	20026	-15.08%
2300246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4	177	42.74%

	支出			
230024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106	3461	11.43%
23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8136	22038	-21.67%
23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6368	37883	4.17%
230025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0	2147	794.58%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686	16209	-36.90%
230025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52	4956	67.89%
2300254	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9	65	-59.12%
230025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	56	250.00%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728	8072	40.92%
230026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	5	0.00%
2300296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29990	
2300297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1301	
23003	三、专项转移支付	4,793	5,809	21.20%
2300301	一般公共服务	9	5	-44.44%
2300302	外交			
2300303	国防			
2300304	公共安全			
2300305	教育			
2300306	科学技术			
2300307	文化旅游与传媒			
23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300310	卫生健康	1,215	1,301	7.08%
2300311	节能环保	783	1170	49.43%
2300312	城乡社区			
2300313	农林水	1,526	2,054	34.60%

2300314	交通运输			
23003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2300316	商业服务业等	660	600	-9.09%
2300317	金融			
23003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00	
2300321	住房保障			
23003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600	580	-3.33%
2300399	其他收入			
	吐鲁番市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361773	384823	6.37%

表 8

2023 年吐鲁番市对下转移支付情况（分地区、分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市本级	高昌区	鄯善县	托克逊县
返还性支出	8,981	347	3,694	2,678	2,262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3,281	347	1,116	1,669	149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4,190		2,113		2,077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420		338	46	36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963			963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127		12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70,033	68,633	110,618	114,574	76,208
体制补助支出	6,569	4,251	39	105	2,174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49,896	7,040	16,266	14,036	12,554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6,670	79	2,423	2,475	1,693
结算补助支出	0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909	909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92,222	13003	29,804	25,890	23,525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08	22	491	260	13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62		435	412	315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49		452	270	12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不含直达]资金的通知	1,595	1342	100	88	6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不含直达]资金的通知	14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的资金的通知	855	407	106	336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524		524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7,138		3903	1759	147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2,027		690	948	38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120	12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277		27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74			17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519		677	84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909	6		111	79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动物防疫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5	37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畜牧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50				50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250	80		17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10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农产品成本调查经费的通知	14	8		3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7	17			
提前下达 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切块部分]的通知	1,936		549	805	582
提前下达 2023 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预算[第一批][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切块部分]的通知	167		84	8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357		133	116	10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3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	2,345	234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19	1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700		274	275	15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13		79	69	6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679		67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651		65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354	247	10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2,242		1996		24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4,152			3009	114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86	8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523	52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扫黄打非”经费预算的通知	2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443	44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49	4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158	158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广播电视“村村通”运行维护聘用人员经费预算的通知	34		12	12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500		50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经费预算的通知	36	8		14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460	270	130	45	1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算的通知	1,106	618		48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14	4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63			66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看护人员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	202	127		43	3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2	17	15	15	1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防震减灾“三网一员”工作经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5	2		1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	1,668	10	210	975	47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疆西藏等地区教育特殊补助资金的通知	665		66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少数民族地区和边疆地区文化安全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59	83	20	22	3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项目]的通知	100			50	5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预算的通知	1,566	566	365	401	23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444			444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的通知	1,778		752	525	501
自治区提前下达民办非营利养老机构补助经费预算	1		1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计划生育补助资金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51	51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部分]补助资金的通知	20	20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20	20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地方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1,493	1493			
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621		281	219	121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的通知	55	55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682	244	168	149	1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495		214	194	8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00	200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855	55	200	400	200
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83		155	70	5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扶持农机化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40	4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91		261	209	1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三农气象服务及区域气象保障专项预算的通知	56	56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纤维公证检验经费的通知	26	26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	50		5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 157	9	1875	1463	8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6	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53	25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全民参保及医疗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9	1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 636	363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98	250	15	23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902		313	356	23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医疗救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 191	119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21, 434	2143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通知	590	68	218	8	29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	5	2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及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管理服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7	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公安业务费的通知	20	2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91	33	26	20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民兵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75	17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 808		1789	965	105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12	2	61	21	2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07		154	77	7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508		178	182	14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40		139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134	69	11	37	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13		1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153	15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79		31	27	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37	3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公安业务费的通知	776	606	44	44	8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233				23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21				2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75	7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27	2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461		46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549	54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驾驳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170			17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316			31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1, 165	116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50	15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	101		10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基层政协补助经费的通知	24	10	5	5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543	54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5,498	1199	1860	1559	88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妇女儿童工作经费预算的通知	11	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教育项目[不含直达]资金的通知	18	1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基层人大补助经费的通知	45	18	12	7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社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的通知	34	21	4	4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352	96	88	88	8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337	317		2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宗教活动场所修缮经费的通知	100	10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贴资金的通知	934	23	428	294	18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驻村管寺管委会工作及人员经费的通知	351	37	144	145	2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自治区援疆干部医疗费的通知	50	23	9	8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934	66	1628	1428	18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 636		712	577	34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 209		2218	1890	110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63	25	15	2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国家文物保护单位资金预算的通知	77	7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三区”科技人才支持计划预算的通知	30	3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资金的通知	60	6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通知	87	60			2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228		105	63	6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300		30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2, 941		75	1454	141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预算的通知	336			140	19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6, 348		1923	1919	250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60	26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9, 617		8544	7587	3486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农业报销保费补贴 2023 年预算资金的通知	818		237	139	442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第三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1, 301		642	313	346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财政第三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29,990		739	25207	404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边境地区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426	42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	30,350		14918	9566	586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对地方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1,780		750	668	362
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7,932		5096	582	225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对地方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	65	65			
专项转移支付	5,809	3,357	1,223	731	499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5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预算的通知	500	50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治补助资金的通知	1,301	703	236	216	147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自然资源领域[第一批]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100	100			
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3 年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580	58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	711	71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771	50	231	300	19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15	1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	444	44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支持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的通知	406		406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877	150	350	215	16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100	100			
合计	384823	72337	115535	117982	789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公开

表 9

2023 年吐鲁番市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 增（减）%
1030102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1030146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30147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30148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314	112356	123.31%
103014801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50314	112356	123.31%
1030149	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1030155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2374	1760	-25.86%
103015501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879	1000	-46.78%
103015502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495	760	53.54%
1030156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830	3000	6.01%
1030159	十二、车辆通行费			
1030178	十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1030180	十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23	210	-34.98%
103018001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210	-100.00%
103018003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23		
103018004	彩票兑奖周转金			
103018006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			
103018007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收入			
1030199	十五、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10	十六、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41660	33846	-18.76%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97501	151172	55.05%

表 10

2023 年吐鲁番市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 增（减）%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	81	237.50%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4	81	237.50%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	1,085	414.22%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1	1,085	414.22%
212	三、城乡社区支出	48,643	13,681	-71.8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440	13,661	-25.9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37	20	-97.61%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366		-100.00%
2121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四、农林水支出			
21366	大中型水库基金安排的支出			
229	五、其他支出	136,386	36725	-73.0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4,875	30000	-77.76%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40	512	113.3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71	6397	403.30%
232	六、债务付息支出	43,847	45,377	3.49%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43,847	45,377	3.49%
233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	50	-54.55%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	50	-54.55%
234	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229,221	96999	-57.68%

表 11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
1030102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1030112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1030129	三、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1030146	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30147	五、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30148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30149	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1030155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2374	1760	-25.86%
103015501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879	1000	-46.78%
103015502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495	760	53.54%
1030156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30157	十、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1030158	十一、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1030159	十二、车辆通行费			
1030178	十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1030180	十四、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23	210	-34.98%
103018001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23	210	-34.98%
103018003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03018004	彩票兑奖周转金			
103018006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			
103018007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收入			
1030199	十五、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1099	十六、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351	1202	242.45%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3048	3172	4.07%

表 12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
20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0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2	三、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四、农林水支出			
21366	大中型水库基金安排的支出			
229	五、其他支出	6,782	2709	-60.0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		-10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40	512	113.3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42	2197	305.35%
232	六、债务付息支出	345	452	31.01%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45	452	31.01%
233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		
234	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7,133	3161	-55.68%

表 13

2023 年吐鲁番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分区县、分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本级	高昌区	鄯善县	托克逊县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408	453	318	795	84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151			151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249		53	153	42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95		31	47	17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社会福利机构疫情防控项目资金	14		6	4	4
80 岁以上老人生活补助和免费体检补助资金	309	9	132	101	66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乡镇街道未保站项目	15		7	5	3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孤残儿童护理补助	32		13	8	11
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养老机构社会公益服务项目	3	3			
2023 年提前下达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专项资金项目表	375				37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200			200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预算的通知	57	57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体育健身）资金预算的通知	425		75	125	225
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资助各地州重点社会公益项目预算的通知	300	200			100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福利彩票市场调控资金预算的通知	184	18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公开表

表 14

2023 年吐鲁番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完成数			2023 预算数			项 目	2022 完成数			2023 预算数		
	合计	吐鲁番市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吐鲁番市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吐鲁番市本级	地市级以下	合计	吐鲁番市本级	地市级以下
一、利润收入	2780		2780	15000		150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5		35	1211		1211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850		1850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275		275	655		655
四、清算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100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		100							
收入合计	2780		2780	15100		15100	支出合计	310		310	3816		38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2		32	32		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上年结转	1181		1181	1684		168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2000		2000	13000		13000
							结转下年	1684		1684			
收入总计	3993		3993	16816		16816	支出总计	3994		3994	16816		16816

表 15

2023 年吐鲁番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企业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 增（减）%
		小计	地市级及以下	小计	地市级及以下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2780	2780	15,000	15000	81.47%
103060107	煤炭企业利润收入	2780	2780	15,000	15000	81.47%
103060198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1030698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	100	100.00%
	收入合计	2780	2780	15100	15100	443.16%

表 16

2023 年吐鲁番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省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省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省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省本级	地市级及以下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16		3,816		2505				1311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11		1,211						1211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1		81						81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130		1,13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850		1,850		1,85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850		1,850		1,850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655		655		655				
22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655		655		655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100						1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0		100						1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3,000		13,000				13,000		
支出合计		16,816		16,816		2505		13000		1311

表 17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完 成数	2023 年预 算数	项 目	2022 年完 成数	2023 年预 算数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清算收入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 付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 出		
上年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0	0	支出总计	0	0

备注：2023 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为零。

表 18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1030601	一、利润收入			
1030602	二、股利、股息收入			
1030603	三、产权转让收入			
1030604	四、清算收入			
1030698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入合计	0	0	

备注：2023 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零。

表 19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小计	资本性支出	费用性支出	其他支出	
22301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	...									
22302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	...									
22303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	...									
22399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支出合计	0				0				

备注：2023 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零。

表 20

2023 年吐鲁番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表
(分地区、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高昌区	鄯善县	托克逊县	市本级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32	18.746	10.296	2.958	
提前下达 2022 年国有企业退休 人员社 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	32	18.746	10.296	2.958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公开表

表 21

2023 年吐鲁番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221,002	227,146	102.8%
	其中：保险费收入	164,079	170,385	103.8%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52,976	52,166	98.5%
	利息收入	1,926	2,406	124.9%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91,704	92,652	101.0%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77,533	80,691	104.1%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2,895	10,608	82.3%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392	415	105.9%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688	16,082	102.5%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3,816	3,969	104.0%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1,129	11,181	100.5%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314	331	105.4%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5,662	67,900	103.4%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64,694	66,740	103.2%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720	1,010	140.3%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7,948	50,512	105.3%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8,036	18,985	105.3%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8,952	30,377	104.9%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500	650	130.0%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1020202	失业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1020203	失业保险利息收入			

表 22

2023 年吐鲁番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83,429	194,325	105.9%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87,536	95,122	108.7%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87,213	94,761	108.7%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230	11,025	107.8%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10,218	11,012	107.8%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8,984	50,075	102.2%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46,594	47,675	102.3%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6,679	38,103	103.9%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29,424	31,048	105.5%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6,455	6,455	100.0%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83,429	194,325	105.9%

表 23

2023 年吐鲁番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3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47,275	60,123	127.2%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45,034	50,091	111.2%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78,198	96,024	122.8%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 结余	48,551	60,959	125.6%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表 24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完成数的%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32,546	137,657	103.9%
	其中：保险费收入	96,031	99,987	104.1%
	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34,358	35,135	102.3%
	利息收入	1,300	1,733	133.3%
102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101	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01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936	19,245	101.6%
1021101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3,301	14,262	107.2%
1021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5,405	4,758	88.0%
102110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80	73	91.3%
102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10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2100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1003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5,662	67,900	103.4%
102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64,694	66,740	103.2%
102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3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720	1,010	140.3%
102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7,948	50,512	105.3%
102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8,036	18,985	105.3%
1021202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28,953	30,377	104.9%
102120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500	650	130.0%
102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20401	其中:工伤保险费收入			
1020402	工伤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0403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2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20201	其中:失业保险费收入			
1020202	失业保险财政补贴收入			
1020203	失业保险利息收入			

表 25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完成数	2023 年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完成数的%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05,108	110,042	104.7%
2090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0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			
20911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445	21,864	112.4%
2091101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19,361	21,772	112.5%
2091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91001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2090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8,984	50,075	102.2%
2090301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46,594	47,675	102.3%
20903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912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6,679	38,103	103.9%
2091201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待遇支出	29,424	31,048	105.5%
2091202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出	6,455	6,455	100.0%
20904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090401	其中:工伤保险待遇			
20902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090201	其中:失业保险金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05,108	110,042	104.7%

表 26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目	2022 年年末累计 结余预计数	2023 年年末累计结 余预算数	预算数为上年 预计数的%
23009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合计	134,553	165,779	123.2%
2300911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7,804	8,796	112.7%
2300915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3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78,198	96,024	122.8%
230091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48,551	60,959	125.6%
2300914	六、工伤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300912	七、失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表 27-1

2023 年吐鲁番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基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吐鲁番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基金支出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 国发〔2010〕2 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国发〔2010〕2 号				
	使用范围		用于吐鲁番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参保离退休人员待遇发放				
	申报（补助）条件		符合政策退休人员				
	项目起止年限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86916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社保基金	86916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确保离退休人员按期足额领取养老金待遇，按期调整待遇，让离退休人员享受国家发展改革成果，安享晚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参保缴费人数	3.68 万人
			指标 2：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待遇人数	1.22 万人
			指标 3：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收入预算执行率	105%≤≥95%
			指标 4：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支出预算执行率	105%≤≥9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首次发放	≥95%

						成功率	
			指标 2:		质量指标	养老金首次转移成功率	≥95%
			指标 3:		质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时效	每月 15 日前
			指标 4:		质量指标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让离退休人员安享晚年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的职能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退休人员上访率	上访率控制在 0.1%以内，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表 27-2

2023 年吐鲁番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吐鲁番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 国发〔2010〕2 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国发〔2010〕2 号				
	使用范围		吐鲁番市城乡居民年满 60 岁人员待遇发放				
	申报（补助）条件		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个人，年满 60 周岁、累计缴费满 15 年，且未领取国家规定的基本养老保障待遇的，可以按月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 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1025	
			其 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社保基金	11025	
总体 目 标	中长期目标（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年满 60 岁的城乡居民按期足额领取养老金待遇，按期调整待遇，让老年人享受国家发展改革成果，安享晚年。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 数字及文字 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参保缴费人 数	16.23 万人
			指标 2：		数量指标	保障领取待 遇人数	5.13 万人
			指标 4：		数量指标	保障丧葬抚 恤金发放人 数	0.35 万人

			指标 5: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收入预算执行率	105%≤95%
			指标 6: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预算执行率	105%≤9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首次发放成功率	≥95%
			指标 2:		质量指标	养老金首次转移成功率	≥95%
			指标 3:		质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时效	每月 15 日前
			指标 4:		质量指标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让城乡老年人安享晚年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的职能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领取待遇人员上访率	上访率控制在 0.1%以内,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领取待遇人员满意度	≥95%

表 27-3

吐鲁番市本级 2023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 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7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参保缴费人员按政策即时享受各项医疗保险待遇，减轻家庭经济负担，同时避免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现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时效指标	每月定期支付本地定点医疗机构费用，根据自治区通知及时结算异地就医费用，及时结算个人医疗费用。		异地就医，定点医疗机构费用即时结算，个人医疗费用 20 个工作日。		
		转移医疗保险关系自受理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补助下级支出每月前 10 个工作日		转移业务 15 个工作日，补助下级每月前 10 个工作日。		
	数量指标	医疗待遇支出		47675 万元		
		转移支出、其他支出（职工大病保险支出）		500 万元，1900 万元		
	质量指标	医疗费用结算率 100%		医疗费用结算率 100%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对社会经济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巩固社会稳定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参保住院群众及时结算医疗费，对巩固社会稳定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参保群众因病致贫返贫		有效避免参保群众因病致贫返贫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的职能作用，参保人员按规定享受医疗政策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的职能作用，参保人员按规定享受医疗政策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就医参保人员满意度≥95%		就医参保人员满意度≥95%		
		扩大社保的覆盖面，确保“病有所医”，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扩大社保的覆盖面，确保“病有所医”，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获得感。		

表 27-4

吐鲁番市本级 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10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做好全市城乡居民异地就医费用结算，推进医疗保险改革，提高医疗保险管理服务水平，完善医疗服务监管机制，方便参保群众异地就医费用及时结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时效指标	每月定期支付本地定点医疗机构费用，及时结算个人医疗费用，根据自治区通知及时结算异地就医费用。			个人医疗费结算 30 个工作日（集中代发）	
	数量指标	医疗待遇支出			31048 万元	
		其他支出			600 万元	
		大病保险支出			6455 万元	
	质量指标	医疗费用结算率 100%			医疗费用结算率 100%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对社会经济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医疗保险管理服务水平，让群众享受更贴心更高效的医保服务			提高医疗保险管理服务水平，让群众享受更贴心更高效的医保服务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参保群众因病致贫返贫			有效避免参保群众因病致贫返贫	
		让广大的城乡居民充分享受党的惠民政策			让广大的城乡居民充分享受党的惠民政策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就医参保人员满意度≥95%			就医参保人员满意度≥95%	
		扩大社保的覆盖面，确保“病有所医”，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获得感。			扩大社保的覆盖面，确保“病有所医”，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获得感。	

表 27-5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基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吐鲁番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基金支出				
预算单位			吐鲁番市社会保险中心(本级)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 国发〔2010〕2 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通知财社〔2017〕144 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国发〔2010〕2 号			
	使用范围			用于吐鲁番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参保离退休人员待遇发放			
	申报（补助）条件			符合政策退休人员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 （万元）			中长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1864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社保基金		21864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确保离退休人员按期足额领取养老金待遇，按期调整待遇，让离退休人员享受国家发展改革成果，安享晚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		数量指标	参保缴费人数	0.62 万人
			指标 2: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待遇人数	0.28 万人
			指标 3: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收入预算执行率	105%≤95%

			指标 4: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支出预算执行率	105%≤≥9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首次发放成功率	≥95%
			指标 2:		质量指标	养老金首次转移成功率	≥95%
			指标 3:		质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时效	每月 15 日前
			指标 4:		质量指标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让离退休人员安享晚年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的职能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退休人员上访率	上访率控制在 0.1%以内，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本级汇总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表 28

2023 年吐鲁番市“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合 计	1554	1549	-0.32%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2. 公务接待费	345	340	-1.45%
3. 公务用车费	1209	1209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9	1209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一、吐鲁番市本级部门（单位）人员及车辆基本情况

2023年吐鲁番市本级共135个一级预算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共计4295人，人员构成：行政人员2576人，事业人员1719人，离休人员9人（退休人员根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已经交由社保管理）；公务用车总数493辆。

二、“三公”经费全口径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包括参加朝觐、学术会议、科技研讨会、文化交流和政府间、单位间交往等。

2.公务接待费：反映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包括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车辆报废更新等。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日常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三、“三公”经费预算总额情况

1.基本情况

2023年吐鲁番市“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549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下降1.43%，其中公务接待费34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车费用1209万元（包括车辆购置费0万元，车辆运行及维护费1209万元）。

2.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三公”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吐鲁番市本级各部门单位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的思想，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自治区十条规定，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原则，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做到只减不增。

第四部分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按照2023年预算工作要求，依据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2023年转移支付情况和吐鲁番市本级财政收支预算情况，编制了2023年度吐鲁番市预算草案。现将预算中吐鲁番市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说明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吐鲁番市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年初预算384823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361773万元，增长6.36%。其中：吐鲁番市本级72337万元，高昌区115535万元，鄯善县117982万元，托克逊县78969万元。

（一）税收返还

2023年吐鲁番市对下税收返还年初预算数8981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

1. 所得税基数返还年初预算数3281万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347万元，高昌区1116万元，鄯善县1669万元，托克逊县149万元。

2. 增值税税收返还年初预算数4190万元，其中：高昌区2113万元，托克逊县2077万元。

3. 消费税税收返还年初预算数420万元，其中：高昌区338万元，鄯善县46万元，托克逊县36万元

4.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963万元，鄯善县963万元。

5. 其他税收返还年初预算数127万元，均是对高昌区的补助。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3年吐鲁番市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年初预算数370033万

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22034万元，增长6.33%。其中：吐鲁番市本级68633万元，高昌区110618万元，鄯善县114574万元，托克逊县76208万元。

1. 体制补助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569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吐鲁番市本级4251万元，高昌区39万元，鄯善县105万元，托克逊县2174万元。

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9896万元，与2022年上年持平。其中：吐鲁番市本级7040万元，高昌区16266万元，鄯善县14036万元，托克逊县12554万元。

3.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670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吐鲁番市本级79万元，高昌区2423万元，鄯善县2475万元，托克逊县1693万元。

4. 结算补助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下降742万元，下降100%。

5.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09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均是对吐鲁番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6.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2222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1465万元，增长14.19%。其中：吐鲁番市本级13004万元，高昌区29804万元，鄯善县25889万元，托克逊县23525万元。

7.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26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426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均是对吐鲁番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8.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3425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14822万元，下降38.75%。其中：高昌区10333万元，鄯善县8552万元，托克逊县

4540万元。

9.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65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140万元，下降7.35%。其中：吐鲁番市本级417万元，高昌区649万元，鄯善县462万元，托克逊县237万元。

10. 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5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6万元，均是对吐鲁番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11.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459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183万元，增长14.29%。其中：吐鲁番市本级4103万元，高昌区2395万元，鄯善县1863万元，托克逊县1098万元。

12.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19995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3586万元，下降15.21%。其中：吐鲁番市本级3905万元，高昌区6671万元，鄯善县6610万元，托克逊县2809万元。

13.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7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53万元，增长42.74%。其中：吐鲁番市本级150万元，托克逊县27万元。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461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355万元，增长11.43%。其中：吐鲁番市本级1589万元，高昌区645万元，鄯善县734万元，托克逊县493万元。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038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6098万元，下降21.67%。其中：吐鲁番市本级161万元，高昌9691万元，鄯善县6690万元，

托克逊县5496万元。

16.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7883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515万元，增长4.17%。其中：吐鲁番市本级28964万元，高昌区3765万元，鄯善县3182万元，托克逊县1972万元。

17.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147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907万元，增长794.58%。其中：市本级120万元，高昌区690万元，鄯善县948万元，托克逊县389万元。

18. 农林水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209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9477万元，下降9477%。其中：吐鲁番市本级840万元，高昌区4151万元，鄯善县5618万元，托克逊县5598万元。

19.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956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2004万元，增长67.89%。其中：吐鲁番市本级2345万元，高昌区810万元，鄯善县1071万元，托克逊县730万元。

20. 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5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94万元，下降59.12%。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6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40万元，增长250%。

22.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072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2344万元，增长40.92%。其中：高昌区5235万元，鄯善县582万元，托克逊县2255万元。

2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市本级2万元，

鄯善县1万元，托克逊县2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

2023年吐鲁番市专项转移支付年初预算数5809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016万元，增长21.2%。其中：吐鲁番市本级3357万元，高昌区1223万元，鄯善县236万元，托克逊县216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年初预算数为5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4万元，下降44.44%。均是对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2. 卫生健康年初预算数为1301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386万元，增长7.08%。其中：市本级702万元，高昌区236万元，鄯善县216万元，托克逊县147万元。

3. 节能环保年初预算数为1169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386万元，增长49.3%。均是对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4. 农林水年初预算数为2054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528万元，增长34.6%。其中：市本级200万元，高昌区987万元，鄯善县515万元，托克逊县352万元。

5. 商业服务业年初预算数为60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60万元，下降9.09%，均是对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100万元，增长100%。均是对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8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减少20万元，下降3.33%。均是对市本级的补助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吐鲁番市政府性基金对下转移支付年初预算2408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748万元，增加45.06%。其中：吐鲁番市本级453万元，高昌区318万元，鄯善县795万元，托克逊

县843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预算400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38万元，增加10.5%，其中：高昌区53万元，鄯善县153万元，托克逊县42万元。

（二）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预算1605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增加774万元，增长107.36%，其中：吐鲁番市本级444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吐鲁番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年初预算32万元，与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高昌区19万元，鄯善县10万元，托克逊县3万元。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年初预算32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高昌区19万元，鄯善县10万元，托克逊县3万元。

第五部分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

表 29

2022 年吐鲁番市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一般债务余额 预计执行数
吐鲁番市	93.79	6.4	78.79
吐鲁番市本级	5.56	0	4.49
所属县（区）小计	88.23	6.4	74.3
高昌区	29.7	4.2	26.54
鄯善县	34.16	0	28.78
托克逊县	24.37	2.2	18.99

表 30

2022 年吐鲁番市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专项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专项债务余额 预计执行数
吐鲁番市	128.25	10	125.91
吐鲁番市本级	1.3	0.6	1.3
所属县（区）小计	126.95	9.4	124.61
高昌区	56.88	5	55.58
鄯善县	38.13	0	37.62
托克逊县	31.94	4.4	31.41

表 31

**2022 年吐鲁番市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含一般债务限额、余额和专项债务
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务限额总额			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吐鲁番市	222.04	93.79	128.25	16.4	6.4	10	204.70	78.79	125.91
吐鲁番市本级	6.86	5.56	1.30	0.6	0	0.6	5.79	4.49	1.30
所属县（区）小计	215.18	88.23	126.95	16.2	6.4	9.4	198.91	74.30	124.61
高昌区	86.58	29.70	56.88	9.2	4.2	5	82.12	26.54	55.58
鄯善县	72.29	34.16	38.13	0	0	0	66.40	28.78	37.62
托克逊县	56.32	24.37	31.94	7	2.2	4.4	50.39	18.99	31.41

表 32

2022 年吐鲁番市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亿元

行政区划名称	政府债券发行总额			其中：新增债券额度			其中：再融资债券额度		
	合计	新增债券	再融资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吐鲁番市	21.9	16.8	5.1	16.8	6.4	10.4	5.1	5.1	0
吐鲁番市本级	1.4	0.6	0.8	0.6	0	0.6	0.8	0.8	0
所属县（区）小计	20.5	16.2	4.3	16.2	6.4	9.8	4.3	4.3	0
高昌区	10.51	9.2	1.31	9.2	4.2	5	1.31	1.31	0
鄯善县	1.6	0	1.6	0	0	0	1.6	1.6	0
托克逊县	8.39	7	1.39	7	2.2	4.8	1.39	1.39	0

表 33

2022 年吐鲁番市政府债券发行情况明细表

单位：亿元

债券类型		地方政府债券			新增债券			置换债券			再融资债券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合计	一般	专项
小计	金额	21.9	11.5	10.4	16.8	6.4	10.4	0	0	0	5.1	5.1	0
	平均利率%	3.08	2.98	3.19	3.14	3.06	3.19	0	0	0	2.87	2.87	0
1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年	金额	2	2	0	0	0	0	0	0	0	2	2	0
	平均利率%	2.71	2.71	0	0	0	0	0	0	0	2.71	2.71	0
7 年	金额	5.6	5.6	0	4.6	4.6	0	0	0	0	1	1	0
	平均利率%	2.99	2.99	0	3.02	3.02	0	0	0	0	2.86	2.86	0
10 年	金额	8	3.2	4.8	5.9	1.1	4.8	0	0	0	2.1	2.1	0
	平均利率%	3.04	3.04	3.03	3.04	3.06	3.03	0	0	0	3.03	3.03	0
15 年	金额	5.7	0.7	5	5.7	0.7	5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3.31	3.33	3.31	3.31	3.33	3.31	0	0	0	0	0	0
20 年	金额	0.6	0	0.6	0.6	0	0.6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3.38	0	3.38	3.38	0	3.38	0	0	0	0	0	0
25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 年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平均利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 34

2022 年吐鲁番市新增债券使用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债券性质	债券金额
1	650400-市本级	吐鲁番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教学楼及设施设备项目	职业教育	专项债券	0.3
2	650400-市本级	吐鲁番市组织部	吐鲁番市（高昌区）青年人才公寓建设项目	保障性租赁住房	专项债券	0.3
3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 2022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棚户区改造	专项债券	1
4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 2021 年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1.9
5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吐鲁番经开区（纺织服装园）15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3.3
6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 2022 年农村路网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3
7	650402-高昌区	中共吐鲁番市高昌区委组织部	吐鲁番市高昌区村（社区）群众综合服务中心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3
8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农村生产道路联通工程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
9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教育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中小学能力提升及附属工程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3
10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工业园区 20 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及基础设施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7
11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公安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公安局基层所队附属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12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红星片区管理委员会	高昌区亚尔镇戈壁社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农业	一般债券	0.1
13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吐鲁番市高昌区应急医疗健康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应急医疗救治设施	一般债券	0.1
14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乡村振兴农产品产销广场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15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教育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幼儿园能力提升及附属工程	学前教育	一般债券	0.1
16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水利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重点流域防洪工程	水利	一般债券	0.1

17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葡萄镇人民政府	高昌区葡萄镇巴格日社区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农业	一般债券	0.1
18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水利局	高昌区胜金乡自建自管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水利	一般债券	0.2
19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1
20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吐鲁番市高昌区万亩生态林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林草业	一般债券	0.1
21	650402-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亚尔镇人民政府	高昌区亚尔镇上湖村污水处理项目	农业	一般债券	0.1
22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应急物资储备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农产品批发市场	专项债券	0.2
23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怡园小区老旧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一般债券	0.2
24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阿乐惠镇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专项债券	0.2
25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黑山矿区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公共卫生设施	专项债券	0.2
26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夏乡人民政府	夏镇南湖村 2022 年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其他	一般债券	0.1
27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区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建设项目	城市停车场	一般债券	0.6
28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 2020 年城北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建设项目	棚户区改造	专项债券	0.2
29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林业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国有苗圃良种苗木繁育林果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林草业	专项债券	0.1
30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锦苑小区老旧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一般债券	0.2
31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托克逊县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扩建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4
32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水利局	托克逊县白杨河生态环境改善示范河湖建设项目	水利	一般债券	0.3
33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教育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学前教育达标提升工程	学前教育	专项债券	0.1
34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公安局	2021 年托克逊县 01 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
35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水利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红山水库改造提升工程	水利	一般债券	0.2
36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镇污水资源再生利用设施及管网建设项目	供排水	专项债券	0.2
37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林业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万亩桑基园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林草业	专项债券	0.2
38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伊拉湖乡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伊拉湖镇污水处理厂及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专项债券	0.1
39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城镇污水垃圾	专项债券	0.2

		城乡建设局		收集处理		
40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伊拉湖乡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伊拉湖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及收运系统建设项目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专项债券	0.1
41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乡村卫生机构改造提升工程	公共卫生设施	专项债券	0.1
42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水利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丝路驿站物流园引水工程	供排水	专项债券	0.2
43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纺织服装产业园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1
44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文化旅游体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文化旅游	专项债券	0.2
45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乡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公共卫生设施	专项债券	0.6
46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阿乐惠镇人民政府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 2022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	保障性租赁住房	专项债券	0.2
47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市立体式停车场建设项目	城市停车场	专项债券	0.2
48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区智慧水务升级改造项目	供排水	专项债券	0.4
49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纬一路、经三路、中山路、团结巷市政道路工程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其他	一般债券	0.1
50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水利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防洪预警能力提升工程	水利	一般债券	0.1
51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农业农村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农业	一般债券	0.2
52	650422-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农业农村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农产品冷链物流及城乡配送项目	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6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表 35

2022 年吐鲁番市还本付息预计执行及本年度还本付息预算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吐鲁番市	本级	各县（区）
一、2022 年度发行预计执行数	21.9	1.4	20.5
（一）一般债券	11.5	0.8	10.7
其中：再融资债券	5.1	0.8	4.3
（二）专项债券	10.4	0.6	9.8
其中：再融资债券	0	0	0
二、2022 年度还本预计执行数	8.11	1	7.11
（一）一般债券	7.51	1	6.51
（二）专项债券	0.6	0	0.6
三、2022 年度付息预计执行数	6.9	0.21	6.69
（一）一般债券	2.52	0.18	2.34
（二）专项债券	4.38	0.03	4.35
四、2023 年度还本预算数	9.72	0.83	8.89
（一）一般债券	9.11	0.83	8.28
其中：再融资	3.2	0.58	2.62
财政预算安排	5.91	0.25	5.66
（二）专项债券	0.61	0	0.61
其中：再融资	0	0	0
财政预算安排	0.61	0	0.61
五、2023 年度付息预算数	7.08	0.2	6.88
（一）一般债券	2.55	0.16	2.39
（二）专项债券	4.53	0.04	4.49

表 36

2023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区划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投向领域	债券类型	债券金额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还本付息
	合计					6				2. 6281
1	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 2022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棚户区改造	专项债券	1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	10 年	3. 05	0. 305
2	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 2022 年农村路网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 19	0. 14355
3	高昌区	中共吐鲁番市高昌区委组织部	吐鲁番市高昌区村(社区)群众综合服务中心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 19	0. 04785
4	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水利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重点流域防洪工程	水利	一般债券	0.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 19	0. 04785
5	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 19	0. 0957
6	高昌区	吐鲁番市高昌区教育局	吐鲁番市高昌区中小学能力提升及附属工程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 19	0. 14355
7	鄯善县	鄯善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鄯善工业园区新材料产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 2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	15 年	3. 19	0. 0957
8	鄯善县	鄯善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鄯善县新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 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 19	0. 33495
9	鄯善县	鄯善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鄯善县方舱医院建设项目	应急医疗救治设施	一般债券	0.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 19	0. 14355
10	鄯善县	鄯善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鄯善工业园区新能源产业区和煤炭煤化工产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 8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	15 年	3. 19	0. 3828
11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市政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供排水	专项债券	0. 2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	15 年	3. 19	0. 0957

12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区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建设项目	城市停车场	一般债券	0.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19	0.14355
13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公安局	2021 年托克逊县 01 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19	0.0957
14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城市地下通道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19	0.04785
15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水利局	托克逊县红山水库至艾丁湖周边骆驼刺保护区引水工程	水利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19	0.04785
16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怡园小区老旧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一般债券	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19	0.04785
17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伊拉湖乡人民政府	托克逊县煤炭储配基地建设项目	煤炭储备设施	专项债券	0.2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	15 年	3.19	0.0957
18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人民医院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人民医院综合业务用房二期建设项目	公共卫生设施	专项债券	0.4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	10 年	3.05	0.122
19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农业农村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农业	一般债券	0.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年	3.19	0.0957
20	托克逊县	托克逊县交通运输局	吐鲁番市托克逊县临空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	0.2	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	15 年	3.19	0.0957

备注：新增债券额度由各地州市统筹分配至地州市本级、所辖县市区；各地县的新增债券项目具体安排，由当地按程序报本级人大批准，未在此表中列示。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表

单位：亿元

地区	专项债券收入	专项债券支出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专项收入情况
吐鲁番市本级	0.6	0.6	0.03	0.06

表 38

2023 年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表

单位：亿元

序号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债券金额	债券类型	偿还来源	债券期限	利率	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
合计				0.6					0.78
1	吐鲁番市委	吐鲁番市委组织部	吐鲁番市（高昌区）青年人才公寓建设项目	0.3	新增专项债券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3.06	0.39
2	教育局	吐鲁番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吐鲁番职业技术学院综合教学楼及设施设备项目	0.3	新增专项债券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3.06	0.39

备注：所有专项债券在进入项目储备库之前，全部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反映项目收支预算总体平衡方案和分年平衡方案，并经过独立第三方进行评审。

一、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

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 222.04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 6.86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215.18 亿元。

（一）政府债务限额分类型情况。

1. 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93.79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5.56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88.23 亿元。

2. 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128.25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1.3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126.95 亿元。

（二）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1.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6.4 亿元，其中：所属区县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 6.4 亿元。

2.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10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为 0.6 亿元，所属区县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9.4 亿元。

二、2022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204.7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222.04 亿元内，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5.79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98.91 亿元。

（一）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78.79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4.49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74.3 亿元。

（二）**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25.91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3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决算数为 124.61 亿元。

三、2022 年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吐鲁番市发行政府债券 21.9 亿元（新增债券 16.8 亿元、再融资债券 5.1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发行政府债券 1.4 亿元（新增债券 0.6 亿元、再融资债券 0.8 亿元），所属区县发行政府债券 20.5 亿元（新增债券 16.2 亿元、再融资债券 4.3 亿元）。

（一）**新增一般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6.4 亿元，所属区县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6.4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教育、医疗卫生、市政建设、农林水利建设、社会保障等领域。债券期限分别是 7、10、15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06%，债券还本付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二）**新增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10.4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0.6 亿元，所属区县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9.8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仓储物流基础设施、文化、医疗卫生、市政建设、保障性住房等重点领域。债券期限分别是 10、15、2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3.19%，债券还本付息通过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三）**再融资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发行再融资一般债券 5.1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发行再融资一般债券 0.8 亿元，所属区县发行再融资一般债券 4.3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债券期限分别是 5、7、1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84%。

四、2022 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15.01 亿元（财

政预算安排还本 3.01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5.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6.9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1.2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2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8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21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13.8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3.71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4.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5.79 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10.0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2.41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5.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2.52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1.18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2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8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18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8.8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2.21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4.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2.34 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度吐鲁番市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4.98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6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38 亿元），其中：吐鲁番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0.0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0.03 亿元），所属区县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执行数 4.9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6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35 亿元）。

第六部分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公开情况说明

一、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2023年中央、自治区提前下达吐鲁番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342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9617万元，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808万元。安排分配情况如下：

（一）中央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中央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9617万元，其中：高昌区8544万元、鄯善县7587万元、托克逊县3486万元。

（二）自治区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自治区提前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808万元，其中：高昌区1789万元、鄯善县965万元、托克逊县1054万元。

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相关政策办法

1.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

2. 关于印发《吐鲁番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吐市财农〔2021〕26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文件

新财规〔2021〕 11号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各地(州、市) 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民族事务委员会(宗教事务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结合自治区实际,研究制定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管理办法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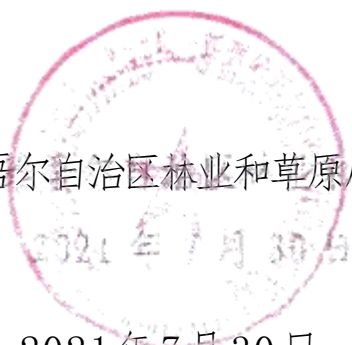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事务
委员会宗教事务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1年7月30日

附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的实施意见》和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加强过渡期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自治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衔接资金是指中央和自治区通过财政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各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

第二章 资金使用

第三条衔接资金应当统筹安排使用,形成合力,主要用于支持以下三个方面:

(一)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可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补助等支出。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各级部门预算安排。

2.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实施带动搬迁群众发展的项目,对集中安置区聘用搬迁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和“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对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和调整规范易地扶贫搬迁融资方式后的地方政府债券按规定予以贴息补助。

3. 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稳定就业。对跨省区就业的脱贫劳动力中央衔接资金可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自治区衔接资金可对疆内跨地(州、市)就业的脱贫劳动力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采取扶贫车间(卫星工厂)、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助等方式,促进返乡在乡脱贫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对稳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的扶贫车间(卫星工厂)继续给予奖补,对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龙头企业、国有农垦企业、合作社等给予支持。继续向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安排“雨露计划”

补助。

（二）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1. 培育和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年度到县的中央衔接资金原则上不低于50%用于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推动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和支持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发展国有经济。

2.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污水垃圾清运处理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施，以及农户庭院整治、三区分离、改厨改厕、住房加固节能改造等。教育、卫生、养老服务、文化等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

3. 确保衔接资金完成实施兴边富民行动、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寨发展、困难群众饮用低氟边销茶，以工代赈项目，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专项任务。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其他相关支出。

第四条衔接资金不得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

1. 单位基本支出；

2. 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3. 修建楼堂馆所;
4. 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5. 偿还债务和垫资;
6. 弥补企业亏损;
7.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8. 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

偿还易地扶贫搬迁长期低息贷款按有关计划执行;用于易地扶贫搬迁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资金管理

第五条各级财政部门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任务需要及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一定规模的本级衔接资金,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

第六条衔接资金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以工代赈、少数民族发展、欠发达国有农牧林场巩固提升进行分配。资金分配主要按照因素法进行测算,因素和权重为:相关人群数量及结构30%、相关人群收入30%、政策因素30%、绩效考核结果10%,可根据当年中央或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并进行综合平衡。各项任务按照上述因素分别确定具体测算指标(详见附件)。

第七条衔接资金安排应综合考虑脱贫县规模和分布,兼顾脱贫县和非贫困县的实际情况,对国家和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予以倾斜.衔接资金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县级,强化县级管理责任,县级可统筹安排不超过30%的到县衔接资金,支持非贫困村发展产业、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及县级乡村振兴规划相关项目。

第八条各地要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提前做好项目储备,严格项目论证入库,衔接资金支持的项目原则上要从项目库选择,且符合本办法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围的项目,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村级微小项目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各地要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九条县级可根据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衔接资金中,按最高不超过1%的比例据实列支项目管理费.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

第十条各级财政部门负责预算安排、审核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和下达资金,指导各级乡村振兴、发展改革、民委、农业农村、林草等行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行业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各级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提出资金分配建议方案、资金

和项目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按照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

第十一条自治区乡村振兴、发展改革、民委、农业农村、林草等行业主管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或财政厅告知函后10日内,提出资金分配方案正式行文报财政厅;财政厅在15日内,按程序审核分配方案,报请自治区人民政府审定后,下达资金,并抄送财政部新疆监管局。

地州市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通知同级行业主管部门,在5日内将指标或资金及时下达到有关县(市、区)。

县级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通知同级行业主管部门,并由县级行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从项目库中遴选项目,及时拟定年度项目计划或资金使用方案,并逐级上报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二条各级财政部门按照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对衔接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监管。各级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按要求配合审计、纪检监察、检察机关做好衔接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等工作。

第十三条 衔接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各级财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政府采购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县级行业主管部门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可采取工程竣工决算后一次性支付或按工程进度分批次申请支付

项目资金.经县级行业主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后,县级财政部门可预付部分项目启动资金,比例由县级根据实际自行确定.预付资金在项目资金支付时抵扣.预付资金总额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应付该项目资金总额的50%,其中:基础建设类项目预付资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30%.项目资金支付后,在审计或检查中发现资金使用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及时追回、收回。

第十四条各地衔接资金执行进度纳入自治区衔接资金绩效考评内容,严禁虚列支出、以拨代支虚增预算执行进度.各地要定期清理盘活历年结转结余资金,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按照自治区关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继续按规定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脱贫县,衔接资金使用按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有关要求执行。

第十六条各级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衔接资金分配、使用管理等工作中,不存在违反本办法规定,以及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七条各地(州、市)财政部门可根据本办法制定实施细则,报自治区财政厅备案。

第十八条本办法自2021年8月5日起施行,由自治区财政厅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解释。《财政厅扶贫办发改委民委农

业厅林业厅畜牧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扶〔2017〕32号)、《转发财政部国家民族委员会关于印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新财扶〔2006〕7号)、《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国有贫困林场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新财扶〔2005〕18号)、《财政厅林业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贫困林场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新财扶〔2006〕24号)同时废止. 自治区其他有关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的制度、办法及规定与本办法不符的, 执行本办法。

附件: 5项任务具体测算指标

附件：

5项任务具体测算指标

序号	任务	因素1:相关人群数量及结构(权重30%)	因素2:相关人群收入(权重30%)	因素3:政策因素(权重30%)	绩效等考核结果(权重10%)
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及结构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等政策任务、受灾因素等	根据年度资金绩效评价及相关考核结果确定
2	以工代赈任务	原深度贫困地区脱贫人口易地扶贫搬迁脱贫人口规模及结构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劳务报酬发放情况等	根据年度资金绩效评价及相关考核结果确定
3	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少数民族人口等数量及结构	民族自治地方和民族乡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兴边富民行动、民族村寨等	根据年度资金绩效评价及相关考核结果确定
4	欠发达国有农场(牧场)巩固提升任务	欠发达国有农场(牧场)从业人员数量及结构	从业人员年均收入	国有农场(牧场)改革情况等	根据年度资金绩效评价及相关考核结果确定
5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欠发达国有林场从业人员数量及结构	从业人员年均收入	国有林场改革情况等	根据年度资金绩效评价及相关考核结果确定

注:每年分配资金选择的具体因素和权重,可根据当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工作重点进行适当调整。

抄送: 财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财政部新疆监管局, 自治区党委农村
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审计厅, 本厅
预算处、国库处、财政内控监督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021年8月3日印发

**吐鲁番市财政局
吐鲁番市乡村振兴局
吐鲁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共吐鲁番市委统战部（民宗局）
吐鲁番市农业农村局
吐鲁番市林业和草原局**

文件

吐市财农〔2021〕26号

**关于印发《吐鲁番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区县财政局、乡村振兴局、发展改革委员会、区县委统战部（民宗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结合吐鲁番市实际，研究制定了《吐鲁番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管理实施细则》，经市人民政府审定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吐鲁番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2021年9月19日

抄送：市审计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监督科。

吐鲁番市财政局

2021年9月19日印发

吐鲁番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加强过渡期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简称衔接资金）管理，根据《财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和自治区财政厅、乡村振兴局、发展改革委、民委（宗教事务局）、农业农村厅、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衔接资金是指中央财政、自治区财政和市本级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

第三条 衔接资金应当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总体目标和工作要求，统筹安排使用，形成合力，发挥整体效益。衔接资金支出方向包括：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以工代赈、少数民族发展、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

第四条 坚持资金使用和安全高效相统一的原则，在精准识别防返贫监测人口的基础上，把资金使用和防返贫监测结果相衔接，与巩固拓展脱贫成效相挂钩，增强资金使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切实将资

金惠及防返贫监测户人口。

第二章 资金预算与投向

第五条 市本级财政根据自治区下达的中央、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额度及时分配到各区（县），同时根据吐鲁番市委、市政府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目标任务计划结合财力情况每年预算安排一定规模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各区（县）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实际，每年安排一定规模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衔接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市、区（县）两级财政资金投入情况纳入自治区财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衔接资金绩效考评内容。

第六条 衔接资金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具体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一）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监测预警，强化及时帮扶，对监测帮扶对象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可安排产业发展、小额信贷贴息、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补助等支出。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各级部门预算安排。

2.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支持实施带动搬迁群众发展的项目，对集中安置区聘用搬迁群众的公共服务岗位和“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费用予以适当补助。对规划内的易地扶贫搬

迁贷款和调整规范后的地方政府债券按规定予以贴息补助。

3. 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稳定就业，可对跨区就业的脱贫劳动力适当安排一次性交通补助。采取扶贫车间、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助等方式，促进返乡在乡脱贫劳动力发展产业和就业增收。继续向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安排“雨露计划”补助。

（二）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1. 培育和壮大欠发达乡村特色优势产业并逐年提高资金占比，支持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推动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2.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主要包括水、电、路、网等农业生产配套设施，以及垃圾清运等小型公益性生活设施。教育、卫生、养老服务、文化等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通过原资金渠道支持。

3. 实施少数民族特色产业和民族村寨发展、以工代赈项目，欠发达国有农场和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发展。

第七条 各区（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的需求，结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规划，统筹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衔接资金，优先对防返贫监测对象进行扶持。

第八条 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保障措施原则上从现有资金渠道安排。各区（县）原通过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用于上述社会事业事项（“雨露计划”中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

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对家庭给予扶贫助学补助的事项除外）的不再继续支出。

第九条 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来源渠道分；市、区（县）乡村振兴、发改、民宗、农业、林业等部门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的项目主管部门。按照项目所属行业分；交通、水利、住建、林业、畜牧、电力等部门为行业主管部门。各区（县）可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需要，从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中，按最高不超过 1%的比例据实列支项目管理费，专项用于项目前期准备和实施、资金管理相关的经费支出，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解决。项目管理费应当实行分账管理。监测预警工作经费通过各级财政部门预算安排。

第十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含项目管理费）不得用于下列各项支出：

- （一）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 （二）购买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
- （三）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 （四）弥补企业亏损；
- （五）修建楼堂馆所及欠发达农牧场、林场棚户改造以外的职工住宅；
- （六）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
- （七）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
- （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九）其他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无关的开支。

第十一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审批权限下放到区（县），由区（县）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规划、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投向和资金整合方案自主确定扶持项目。市、区（县）要充分发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的引导作用，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导向、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引领，加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衔接，统筹整合使用相关财政涉农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的精准度和效益。

第十二条 各区（县）应当结合实际，创新资金使用机制，探索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资产收益等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机制，充分调动相关主体参与积极性，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参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第三章 资金分配与管理

第十三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执行报备制。

（一）市本级财政在收到自治区资金文件通知后，及时书面通知同级项目主管部门，在5日内将指标或资金及时下达到有关区（县）、部门；需要分配的上级财政资金，市级项目主管部门收到财政告知函后5日内完成资金分配方案审定，市财政局收到资金分配审批计划后5日内完成资金分配下达。

（二）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由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提出本级财政资金分配方案并完成资金计划审批备案，市本级财政在收到计划审批文件后，5日内

完成资金分配下达。

（三）区（县）财政部门在收到资金文件后，要及时书面通知同级项目主管部门，并由县级项目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根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中遴选项目，及时拟定项目计划或资金使用方案报本级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执行。

第十四条 各区（县）要加快扶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执行进度纳入自治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绩效考评内容，严禁虚列支出、以拨代支虚增预算执行进度。

各区（县）要定期清理盘活历年结转结余资金。上年结转资金应当按照自治区关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对连续两年形成结转结余的资金，财政部门统一收回后由项目主管部门用于安排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第十五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执行报备制。各区（县）财政局收到市级财政转批的自治区提前下达预算指标或当年资金文件后，应当在20日内确定年度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报同级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批，并在10日内向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审查县级备案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并报本级乡村振兴小组审核后，10日内向自治区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备案，备案后项目计划或资金分配方案发生变更，按同样步骤和时限予以报备。

第十六条 各区（县）财政和项目主管部门根据以下职责分工履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使用管理职责。

（一）市、区（县）两级项目主管部门负责资金和项目具体使用管理、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工作，按照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建立完善监管制度，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

各区（县）项目主管部门承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主体责任，负责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项目库建设，组织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按月向同级财政部门通报项目推进和资金支出情况，确保按时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年度支出任务。

（二）市、区（县）财政部门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的预算安排和资金拨付，加强资金监管，加快资金拨付，监控资金支出进度，并督促同级项目主管部门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第十七条 各区（县）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应当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责任到项目，并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要求。

各区（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于每年 12 月底前将当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实施、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同时抄送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

第十八条 各区（县）财政与项目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推进政务公开，将资金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安排、扶持对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进行及时公开，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第四章 资金申请与拨付

第十九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各级财政部门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有关规定和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属于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范围的,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

第二十条 项目实施单位由县级项目主管部门进行委托。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实施计划和项目施工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备齐相关证明材料,报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审核。

第二十一条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支付申请、证明材料真实性、合规性提出审核意见,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提交县级财政部门。

第二十二条 县级财政部门按照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用款计划,复核项目实施单位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等为依据,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并将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作为分类台账的备查资料存档。

(一)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按工程进度分批次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二) 经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后,县级财政部门可预付部分项目启动资金,比例由县级根据实际自行确定。预付资金在项目资金支付时抵扣。预付资金总额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应付该项目资金总额的 50%, 其中: 基础建设类项目预付资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0%。

(三) 项目资金支付后,在审计或检查中发现资金使用存在违法

违规问题的，应及时追回、收回。

第二十三条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支付申请文件或申请表；
- （二）承担项目建设任务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三）项目建设（扶持）合同书；
- （四）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概算（指基本建设类项目）、项目投资预算（指非基本建设类项目）；
- （五）基本建设类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及采购合同书；非基本建设类项目采购合同和项目主管单位签署的验收单；
- （六）工程项目支出有效证明材料包括：增值税发票等合法原始凭证（补助类项目不需提供）。
- （七）项目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验收单；
- （八）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工程竣工请验报告、工程竣工决算表；
- （九）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签字的竣工工程移交材料和项目后期管护责任书。

县级应结合当地项目管理实际，在上述材料清单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细化。

第二十四条 补助类资金及项目管理费使用管理规定。区（县）财政部门收到资金后，根据项目主管部门安排的项目计划及时以授权支付方式下达各乡镇及项目主管部门当年资金额度，各乡镇及项目主管部门根据每个月资金需求申请资金，相关证明材料报项目主管部门，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出具审核意见，县级财政部门按照项目主管部门提交的用款计划，复核项目实施单位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审核意见等为依据，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

并将支付申请及证明材料作为分类台账的备查资料存档。

补助类资金发放表内容应包括：贫困户所属乡镇、村、小队、姓名、住址、身份证号码、入户项目名称、联系方式、补助金额、银行支付凭证等；实物补助发放表内容包括：贫困户所属乡镇、村、小队、贫困户姓名、入户项目编号、住址、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以及实物名称、规格、数量、金额等。以上须由领取人、经办人、监督人签字确认，严禁代领、代签；

第二十五条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县级财政部门不予支付资金：

（一）项目未列入已审批并备案的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

（二）项目建设内容超出资金使用范围规定的；

（三）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

（四）擅自调整项目计划和项目建设内容的；

（五）其他按财务管理规定不予支付资金的。

第二十六条 项目竣工验收后，项目实施单位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提出资金支付申请；项目主管部门应在收到项目实施单位申请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并向同级财政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对符合支付条件的申请，县级财政部门应在收到项目主管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5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对不符合支付条件的，县级财政部门应在收到项目主管部门提交资金使用计划2个工作日内明确回复。

第二十七条 项目支出有效证明材料等原始凭证由会计核算单位按规定保管，作为单位会计核算的依据。

第二十八条 各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按照专人、专账管理要求，建立资金分类台账，按月核对收入、支出、结余数额，并保存对账记录及相关档案资料，实时掌握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

第五章 资金监督与问责

第二十九条 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实行绩效评价考核，并作为自治区和市本级财政资金分配的重要因素。

第三十条 市、县两级财政部门应会同项目主管部门，及时组织开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自评工作。市级对县级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向自治区财政厅和自治区项目主管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第三十一条 市、县两级项目主管部门应会同财政部门定期通报各区（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

第三十二条 市、县两级项目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定期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和项目监督检查工作，配合审计、纪检监察、检察机关、专员办等部门做好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日常监管等有关工作。

第三十三条 建立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社会监督机制。引导和鼓励贫困群众、驻村工作队、第三方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监督，构建常态化、多元化的监督体系。

第三十四条 各级财政、项目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本细则规定，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

的，以及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的单位和个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行政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三十五条 本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原《吐鲁番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同时废止。

第七部分 本级汇总的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吐鲁番市2022年预算绩效完成情况及2023年 预算绩效工作计划

一、2022 年预算绩效完成情况

（一）财政资金形成预算绩效管理闭环结构。始终坚持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全覆盖，把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等四本预算全面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将政府债务资金、PPP 项目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财政直达机制资金纳入监管，做到所有财政资金新项目立项有评估，资金申请有目标，执行情况有监控，事后有评价，评价结果有运用，形成了完整的管理闭环结构。

（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扎实开展。一是积极开展支出绩效事前评估。着眼完整准确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对新出台的政策、实施的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办法，从内容、方案、筹资合规性、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评估，并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作为部门单位申报预算的必备要件。截至目前，我市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0.01 亿元。二是抓住绩效管理中目标申报关键重点。优化绩效目标设定，明确符合绩效目标编制范围的整体支出、项目支出都必须填报绩效目标，建立预算部门、财政

部门和第三方机构专家联合审核工作机制。实行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做到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编制、与项目同步审核、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2022年，全市535家部门单位均设置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金额56.90亿元；年初预算安排涉及5.57亿元的378个项目，全部编制绩效目标。三是从绩效监控着手提升财政资金质效。扎实开展整体支出绩效监控，以6月为节点，对全市535家部门单位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全程跟踪整改落实情况，不断提升部门单位履职效能。全面实施项目支出绩效监控。以5月为监控节点，对全市所有财政资金安排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预算执行过程中的资金闲置和损失浪费，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市本级将年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30%部分，用于对部门单位项目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根据项目和资金实施情况及时纠偏止损，共开展绩效监控2次，其中：5月底，对783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监控资金25.9亿元；6月底，对535家部门单位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监控、监控资金56.9亿元。四是多维度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开展项目支出单位自评，按照“谁使用，谁自评”的原则，压实绩效评价的主体责任，组织2021年度市财政预算安排的1627个项目支出实施单位自评，重点评价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

涉及金额 63.83 亿元。开展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进一步调动部门单位运用绩效手段加强内部资金管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各级部门单位共选择 2021 年度 1017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金额 53.92 亿元。开展财政部门评价，按照不低于当年财政预算安排资金的 20%比例优先选择当年的重点项目和一次性项目，评价资金，重点评价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效益情况等方面，共选择 2021 年度 1479 个项目实施财政评价，涉及金额 57.29 亿元。开展第三方机构独立评价，围绕民生、公共服务领域等实施第三方机构独立评价，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公正性，已通过第三方对 2021 年全市的 40 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再评价，涉及金额 1.72 亿元。

（三）紧抓重点财政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不放松。一是加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坚持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为依托，对全市 110 个录入监控平台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项目，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和资金管理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的全过程绩效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涉及金额 3.3 亿元。二是加强财政直达机制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对全市 2022 年新增中央直达机制资金 198 个项目，通过严格全面的预算绩效审核、跟踪、监控，切实发挥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的重要作用，涉及金额 17.1 亿元。三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绩效管理。对 2022 年自治区转贷的 16.4 亿元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51 个项

目，合理设定了绩效目标，实行“双监控”，做到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不闲置浪费、不违法违规使用，确保新增债券资金在3个月内全部形成实际支出。资金支出完毕一个月内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绩效自评报告，确保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合法合规、达到效益。

（四）不断提高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程度。一方面，将项目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绩效目标、直达机制资金绩效目标、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等向社会公开。另一方面，在规定时间内将2022年532个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年初预算安排的378个项目，以及2021年532个决算部门单位公开绩效评价内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做到绩效目标、绩效评价与部门预决算“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增强财政支出透明度，促使预算单位更加规范预算管理。

二、2023年预算绩效工作计划

（一）坚决推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落实。督促各部门单位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理念，主动承担起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力量，充实绩效管理人员，切实加强绩效管理工作。

（二）严格审核把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从严审核把好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各阶段关口，尤其是绩效目标设置，加大对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规范性、合理性的审核力度，

确保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后续环节有效推进，不断强化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三）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坚持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安排的重要依据，通过硬化考核激励与问责制度，不断增强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应有作用。对绩效评价好的项目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对绩效评价一般的项目督促改进完善，对于低效无效项目，下一年安排预算资金时一律削减或取消。

（四）加大第三方参与绩效管理工作力度。积极探索第三方参与的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机制，通过引入第三方参与项目预算绩效全周期管理，对项目进行专业、独立和客观地评价，及时发现绩效管理中的短板和不足，提出合理化意见建议，进一步提升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五）抓好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组织专业力量加大对部门单位和基层的培训力度，积极采取灵活多样的培训方式，不断深化业务人员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有效提高整体工作水平。

第八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无其他情况。